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股份編號：01052)



暢通創造價值

年度報告

2013



目錄

五年財務概要	2
財務摘要	3
公司簡介	4
項目位置圖	6
董事長報告	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56
董事簡介	58
企業管治報告	60
董事會報告	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77
合併利潤表	79
合併全面收益表	80
合併資產負債表	81
資產負債表	83
合併現金流量表	85
合併權益變動表	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8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156



五年財務概要

利潤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二〇〇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收入	1,753,084	1,485,211	1,321,997	1,252,665	1,000,74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1,687,068	1,406,065	1,182,515	1,141,945	937,753
除所得稅前盈利	953,645	806,245	859,278	848,055	582,207
年度盈利	692,991	557,728	725,061	701,736	498,727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554,419	426,915	558,212	534,544	382,350
非控股權益	138,572	130,813	166,849	167,192	116,377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的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0.3314 元	人民幣 0.2552 元	人民幣 0.3336 元	人民幣 0.3195 元	人民幣 0.2285 元
每股股息	人民幣 0.206 元	人民幣 0.163 元	人民幣 0.197 元	人民幣 0.187 元	人民幣 0.141 元

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二〇〇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總資產	18,225,968	18,710,701	16,147,403	13,842,966	12,152,740
總負債	7,947,642	8,626,339	6,187,997	4,156,148	2,692,150
總權益	10,278,326	10,084,362	9,959,406	9,686,818	9,460,590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東	8,275,767	8,094,466	7,933,853	7,813,584	7,619,861
非控股權益	2,002,559	1,989,896	2,025,553	1,873,234	1,840,729
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4.95 元	人民幣 4.84 元	人民幣 4.74 元	人民幣 4.67 元	人民幣 4.55 元

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二〇〇九年
					(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回報率	6.70%	5.27%	7.04%	6.84%	5.02%
利息保障倍數	4.5 倍	4.1 倍	7.6 倍	19.6 倍	14.9 倍
資本借貸比率 ²	34.1%	40.2%	28.4%	8.40%	淨現金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³	43.6%	46.1%	38.3%	30.0%	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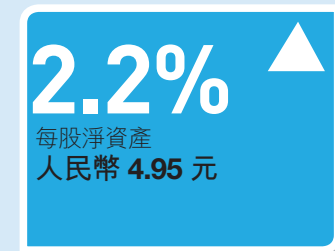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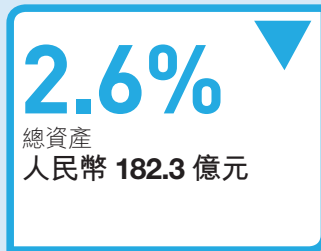
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但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損失。

2: 債務淨額 ÷ 總資本

3: 總負債 ÷ 總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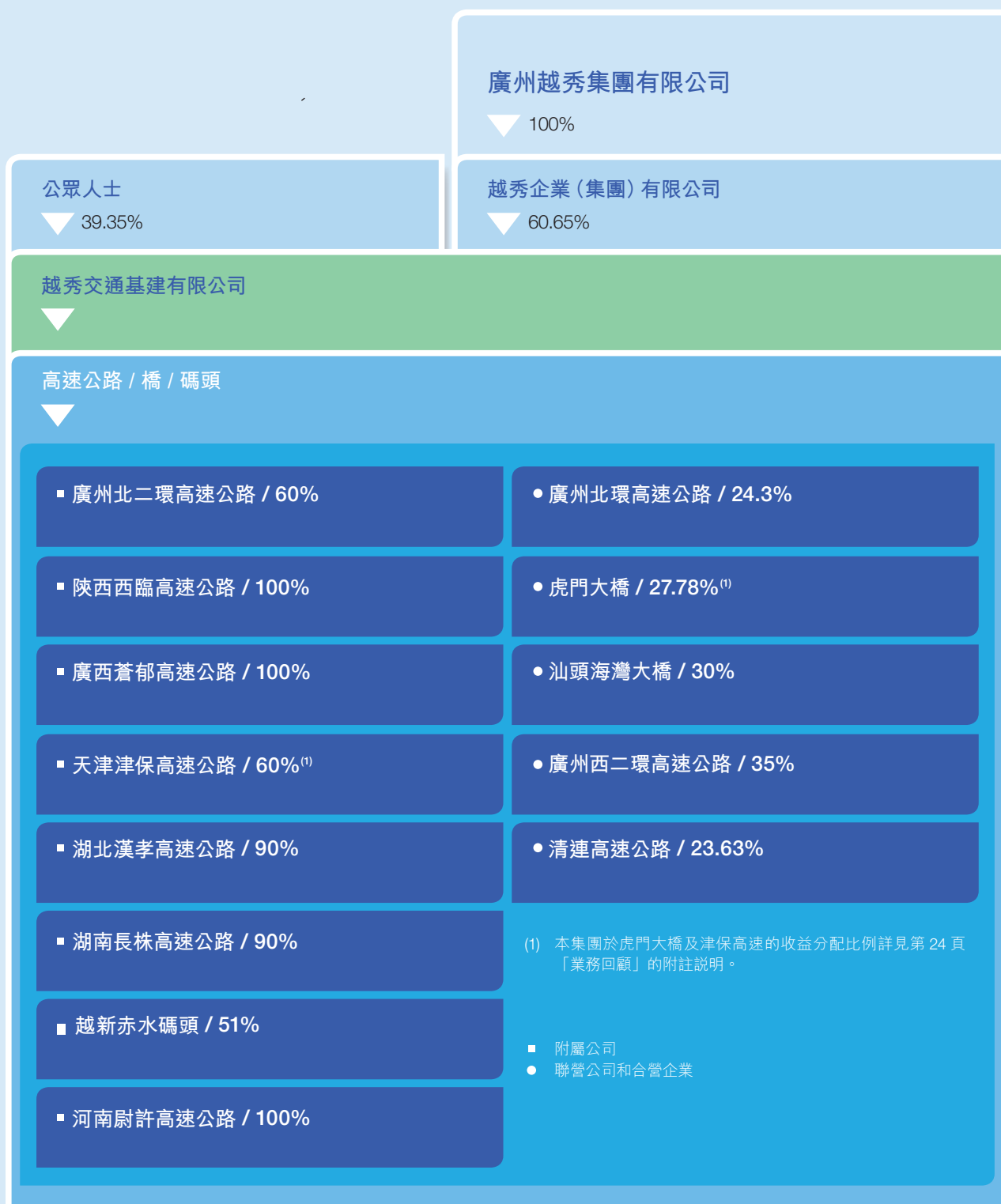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二〇一三年業績摘要



* 來自收費公路業務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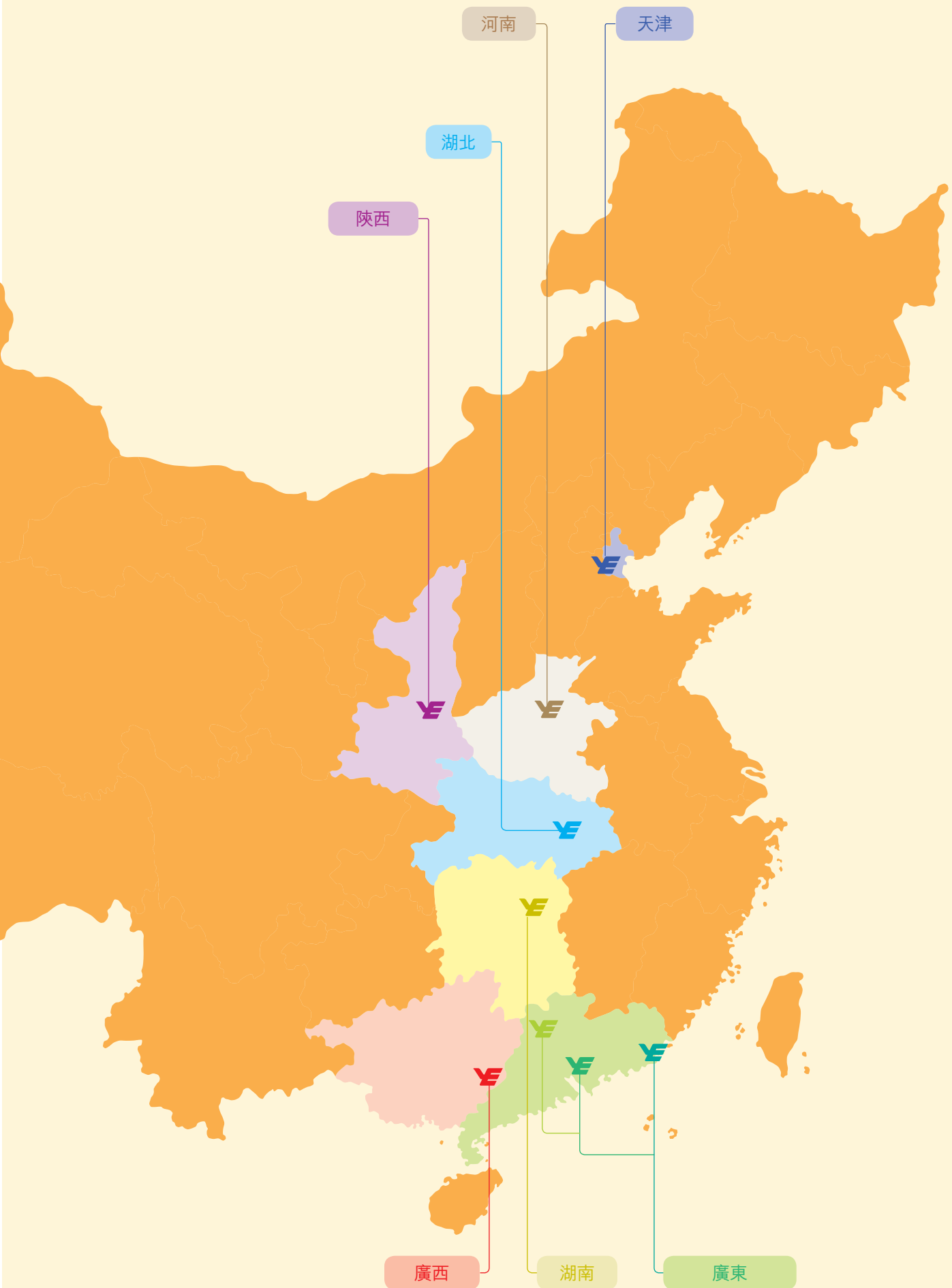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是隸屬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及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合共十二個：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市西二環高速公路(「廣州西二環高速」)、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廣州北環高速」)、廣東虎門大橋(「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和清連高速公路等高速公路和橋樑；還包括位於陝西省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西臨高速」)；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蒼郁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天津市津保高速公路；湖北省漢孝高速公路；湖南省長株高速公路和河南省尉許高速公路。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項目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224公里(總收費里程約為259.1公里)，本集團聯營／合營項目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為77.3公里，高速公路和橋樑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301.3公里。此外，本集團亦投資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項目(「越新赤水碼頭」)。





項目位置圖

地點

項目名稱

● 廣東

東莞市
廣州市
廣州市
廣州市
清遠市
汕頭市

● 虎門大橋
● 北二環高速
● 北環高速
● 西二環高速
● 清連高速
● 汕頭海灣大橋

● 陝西

西安市

● 西臨高速

● 廣西

梧州市
梧州市

● 蒼郁高速
● 越新赤水碼頭

● 天津

天津市

● 津保高速

● 湖北

武漢市

● 漢孝高速

● 湖南

長沙市

● 長株高速

○ 河南

許昌市

○ 尉許高速





1 虎門大橋

收費里程約15.8公里，六線行車道之高速公路懸索橋，連接廣州市番禺區和東莞市，兩端連接廣深高速及廣珠東線高速。



2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42.5公里，六線行車道，設有十座互通立交，沿途與廣州西二環高速、廣清高速、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華南快速幹線、廣河高速、廣惠高速、廣深高速和東二環高速，以及105、106、324國道和114省道等幹線相接。



3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22.0公里，六線行車道，位於廣州市區，是廣州環城高速、沈海高速廣州支線和國道福昆線的一部份，與廣深高速、廣佛高速相接。



4 清連高速公路

位於廣東省西北部，是連接廣東和湖南兩省的一條重要通道，四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215.2公里。



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42.1公里，六線行車道，與廣州北二環高速、廣清高速、西二環南段、廣三高速相接。



6 汕頭海灣大橋

位於汕頭港東部出入口處，南接深汕高速公路，橫跨汕頭港黃沙灣主航道，與汕汾高速公路相接，六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6.5公里。

項目位置圖

廣東省



- 本集團持有的高速公路
- 其他高速公路
- - - 其他高速公路 (在建)
- 廣州環城高速

陝西省



7 西臨高速公路

連接西安至臨潼，亦屬國道幹線連霍高速(G30)的一部分，收費里程約20.1公里，四線行車道，並與繞城高速公路互通，是貫通西安市與世界知名歷史古跡兵馬俑、華清池等風景名勝區的重要通道。

項目位置圖

廣西壯族自治區



8 蒼郁高速公路

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梧州市蒼梧縣境內，連接廣西蒼梧縣和廣東郁南縣，也是廣昆高速(G80)的組成部分，收費里程約23.3公里，四線行車道。



9 越新赤水碼頭

位於中國西江黃金水道內河，是珠江水系西江航運幹線上主要內河港口之一，該項目位於梧州市長洲水利樞紐壩址上游8.2公里，設五個2,000噸級泊位（一期工程），年度設計處理能力達198萬噸。該項目與進港一級公路及南梧二級公路於孔良地段相銜接，入口距離包茂高速約6公里，進港專用鐵路與洛湛鐵路幹線梧州段孔良站銜接。



天津市



10 津滬高速公路

位於天津西部與河北省交界處，與津滬高速(河北段)、京滬高速及天津外環線等相接，收費里程約23.9公里，四線行車道。

項目位置圖

湖北省

**11 漢孝高速公路**

起於武漢市黃陂區，止於孝感市孝南區，收費里程約38.5公里。與武漢市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武漢繞城高速、岱黃高速和孝襄高速相接。



湖南省



12 長株高速公路

起於長沙市長沙縣黃花村，止於株洲電機廠西北，收費里程約 46.5 公里，四線行車道。與長沙繞城高速、長瀏高速、機場高速、滬昆高速相接。

項目位置圖

河南省

**13 尉許高速公路**

尉許高速是蘭南高速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河南省內連接京港澳高速(G4)、大廣高速(G45)、寧洛高速(G36)及連霍高速(G30)的重要連接線，收費里程約64.3公里，六線行車道。



董事長 報告



董事長報告



朱春秀先生
董事長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經營業績與股息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路費收入再創新高，同比增長 18.0% 至人民幣 17.53 億元。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 5.54 億元，同比增長 29.9%。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 0.16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126387 元(二〇一二年：每股 0.11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0.0889706 元)，連同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 0.10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079542 元，報告年度內的股息總額為每股 0.26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205929 元，全年派息率相當於 62.1%(二〇一二年：63.7%)，體現了本集團穩定、持續的派息政策。

年度回顧

• 宏觀經濟回顧

報告年度內，全球經濟延續緩慢復蘇的態勢。由於國際金融危機的後續效應仍然存在，整體形勢複雜，主要經濟體的發展態勢也分化明顯。發達經濟體如美國及日本復蘇相對強勁，歐元區復蘇相對緩慢但已逐步走出債務危機的陰影，而新興市場、發展中國家增速集體放緩，進入調整期。

面對複雜的形勢，中央政府保持調控力度，促使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結構調整取得新進展。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二〇一三年全國實現生產總值人民幣 56.88 萬億元，同比增長 7.7%，宏觀經濟整體實現穩中有進。

• 行業政策回顧

報告年度內，收費公路行業政策環境總體維持穩定，中央政府並無其他嚴厲、負面的措施繼續出台。二〇一三年五月八日，國家交通運輸部發佈《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正案徵求意見稿)》，廣泛徵求社會意見。當中提及以延長收費期限的形式彌補運營商因節假日免費等措施受到的損失，並在費率制定上綜合考慮建造成本、通脹等因素。另一方面，雲南、江西、廣西等地區陸續批復上調高速公路收費標準，並延長部分路段收費經營期限，也反映出現有固定的費率機制與高速公路，尤其是新建項目日益上升的建造成本之間的矛盾日漸凸顯。目前，國家交通運輸部及有關部門正在積極研究有關修訂和補充，本集團將密切關注進一步的動向。

董事長報告

- **經營回顧**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轄下項目的路費收入仍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其中，河南尉許高速等中部項目延續強勁的雙位數增長。而廣東省的項目受益於區域經濟平穩復蘇、基建投資拉動、內需消費增強等有利因素，營運表現超預期，其中成熟項目如廣州北二環高速、虎門大橋等甚至實現10%以上的同比增長。

本集團亦於報告年度內先後收回廣州證券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轉讓交易款項以及普通一級公路剩餘補償款，內部現金資源得到了進一步充實。同時，本集團獲得了穆迪「Baa2」企業信用評級和「穩定」展望評級，為今後的資本運作創造了有利條件。

未來展望

- **宏觀經濟展望**

鑒於美國、日本等發達經濟體相對強勁的復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最新的《世界經濟展望》將二〇一四年全球經濟增長率從3%上調至3.7%，但同時指出通縮和金融業風險仍是影響經濟全面復蘇的不穩定因素。

另一方面，隨著美國拉開縮減量化寬鬆的帷幕，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由於內部經濟固有的脆弱性，面臨投資調整及資本外流的風險。總體上看，二〇一四年世界經濟總體仍將延續緩慢復蘇的勢頭。

面對仍然複雜的外部經濟環境，中國政府於十八屆三中全會上通過了對國內經濟進行深化改革的若干決議，通過經濟改革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推動經濟更有效率、更公平、更可持續發展。預計改革促轉型的同時，中國經濟將維持穩中有進的增長態勢。

- **行業政策展望**

根據國家交通運輸部於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日發佈的《國家公路網規劃(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三〇年)》(《規劃》)，顯示高速公路網路建設仍然存在較大的需求。《規劃》同時指出，要繼續實施收費政策，並強調要完善投、融資主體多層次、多元化，鼓勵吸引民間資本進入該行業。綜合考慮到地方政府財政能力、高速公路行業負債情況、日益上升的建造成本等因素，管理層預計中央政府將持續完善有關法律規定，有效保障投資主體、運營商的合法利益，行業政策環境將維持穩定。

- **經營展望**

本集團轄下的廣州北二環高速、陝西西臨高速、廣西蒼郁高速、廣州北環高速、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等項目已相對成熟，仍是公司穩定利潤的主要來源，當中廣州中片區域項目預計在二〇一四年受益於貨車計重收費而獲得更強勁的營運表現。而近年收購的湖北漢孝高速、湖南長株高速、河南尉許高速將持續受益於地區經濟快速發展，預計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可保持強勁的雙位數增長。

- **投資拓展**

本集團未來仍專注於優質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經營，並密切關注下列地區的投資機遇：(1)經濟較發達的珠三角地區；(2)受中央政府大力支持、東部沿海地區產業轉移帶來發展機遇、且經濟增速較快的中、西部省份。

本集團仍看好中國內地的交通基建投資機遇，積極儲備優質的高速公路項目，並充分利用中國內地、香港兩地融資平台的優勢及內、外部資源，調整、優化債務結構，並積極探索多元化的債務融資方式，從整體上降低財務成本，適時併購優質項目，優化調整資產結構，提高資產整體盈利能力，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回報。

致謝

年度內，各位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全體員工能繼續以務實、勤奮、堅定和追求卓越的工作態度，完成大量工作，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表示謝意。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仁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多年來的鼎力支持。

董事長

朱春秀

香港，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



管理層 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收費里程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餘下經營 期限 (年)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	9	高速公路	60.00	19
陝西西臨高速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3
廣西蒼郁高速	23.3	4	1	高速公路	100.00	17
天津津保高速	23.9	4	3	高速公路	60.00 ⁽¹⁾	17
湖北漢孝高速	38.5	4	2	高速公路	90.00	23 ⁽²⁾
湖南長株高速	46.5	4	5	高速公路	90.00	27
河南尉許高速	64.3	6	2	高速公路	100.00	22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1	6	5	高速公路	35.00	17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7.78 ⁽³⁾	16
廣州北環高速	22.0	6	10	高速公路	24.30	10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1	懸索橋樑	30.00	15
清連高速公路	215.2	4	17	高速公路	23.63	21

⁽¹⁾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為60%；利潤分配比例：二〇一二年及之前為90%，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為40%，二〇一六年及之後為60%。

⁽²⁾ 經湖北省物價局公告(2013年第4號)，收費期由二十九年調為三十年，但試運營期納入收費期，即由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九日至二〇三六年十二月九日，較原收費期限縮短了十個月。

⁽³⁾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18.446%。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	
	(架次/天)	變動 %	(人民幣 元/天)	變動 %	(人民幣元)	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31,386	20.3%	2,070,784	12.7%	15.8	-6.3% ⁽¹⁾
陝西西臨高速	51,384	4.5%	686,839	4.5%	13.4	0.0%
廣西蒼郁高速	11,912	8.4%	290,091	6.1%	24.4	-2.1%
天津津保高速	25,877	3.8%	296,091	-9.8%	11.4	-13.1% ⁽²⁾
湖北漢孝高速	14,970	25.0%	348,828	24.9%	23.3	-0.1%
湖南長株高速	13,276	19.5%	387,239	18.6%	29.2	-0.8%
河南尉許高速	13,586	28.9%	723,096	23.1%	53.2	-4.5% ⁽³⁾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337	21.7%	824,777	15.6%	19.5	-5.0% ⁽¹⁾
虎門大橋	84,699	12.8%	3,322,775	16.4%	39.2	3.2%
廣州北環高速	237,131	16.9%	1,719,579	4.2%	7.3	-10.9% ⁽⁴⁾
汕頭海灣大橋	18,412	16.6%	671,337	12.3%	36.5	-3.7%
清連高速	28,344	24.2%	1,947,843	32.7%	68.7	6.9%
<p>⁽¹⁾ 受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全省統一高速公路收費標準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均有所下降。</p> <p>⁽²⁾ 受濱保高速分流影響，天津津保高速區間車流結構發生變化，長路徑車流佔比降低，導致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p> <p>⁽³⁾ 由於京港澳高速河北段自二〇一三年五月起實施改建施工使得部分車輛繞行尉許高速，導致長短路徑車流結構比例發生變化，以及河南省自二〇一三年五月一日起實施超限車治理活動致使超限超載貨車有所減少，河南尉許高速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有所降低。</p> <p>⁽⁴⁾ 受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以及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全省統一高速公路收費標準影響，廣州北環高速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p>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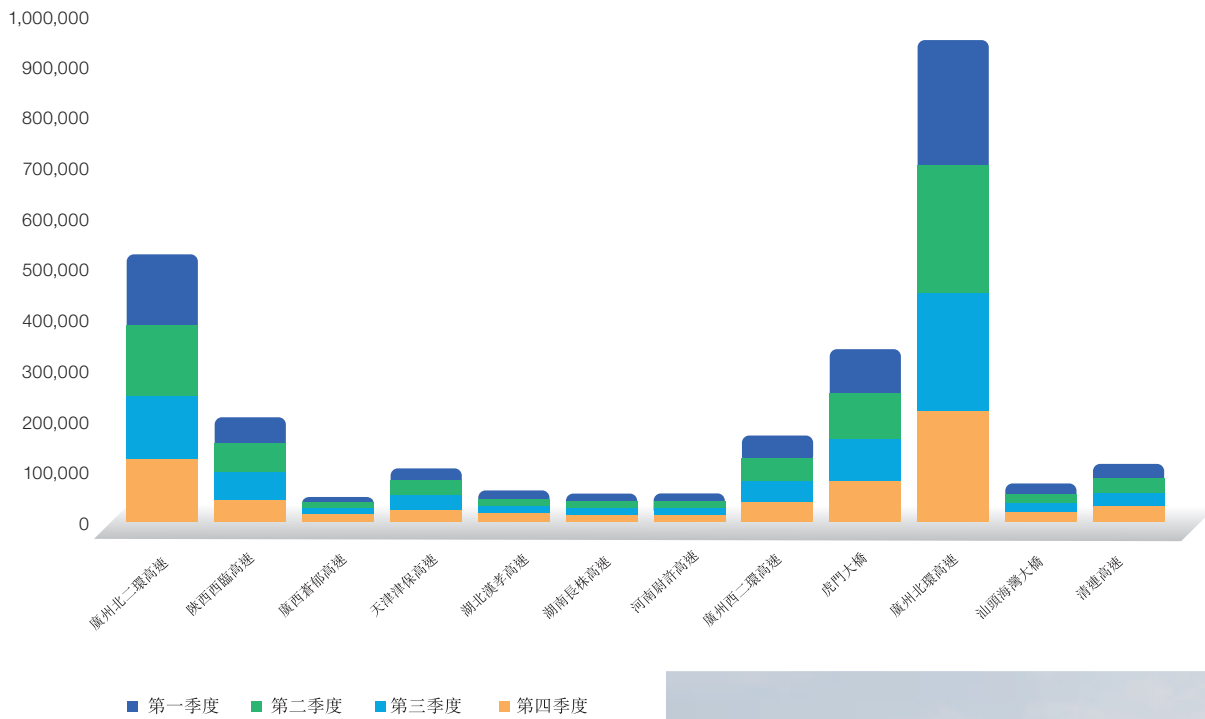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三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日均收費車流量(架次/天)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22,458	123,417	141,326	138,065
陝西西臨高速	43,452	52,717	57,011	52,108
廣西蒼郁高速	14,287 ⁽¹⁾	9,949	12,469	10,973
天津津保高速	21,776	28,480	29,353	23,838
湖北漢孝高速	14,685	13,882	15,454	15,839
湖南長株高速	12,024	12,885	13,912	14,251
河南尉許高速	12,327	12,876	14,750	14,67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37,487	40,461	45,471	45,804
虎門大橋	78,070	82,685	92,281	85,594
廣州北環高速	217,466	233,277	251,210	246,101
汕頭海灣大橋	17,613	16,688	20,141	19,170
清連高速	30,489 ⁽¹⁾	24,146	29,482	29,260

⁽¹⁾ 廣西蒼郁高速和清連高速分別作為連接粵桂兩省和粵湘兩省的重要通道，春運期間車流量呈高位增長，從而表現一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明顯高於二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



二〇一三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隨著本集團近年來投資戰略的逐步實施，經營項目已遍佈廣東、廣西、湖南、湖北、陝西、河南及天津七個省／市。報告年度內根據本集團投資經營項目所在地區車型劃分標準，廣東省、陝西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車型按照一至五類劃分，其他地區經營項目車型按照客(車)貨(車)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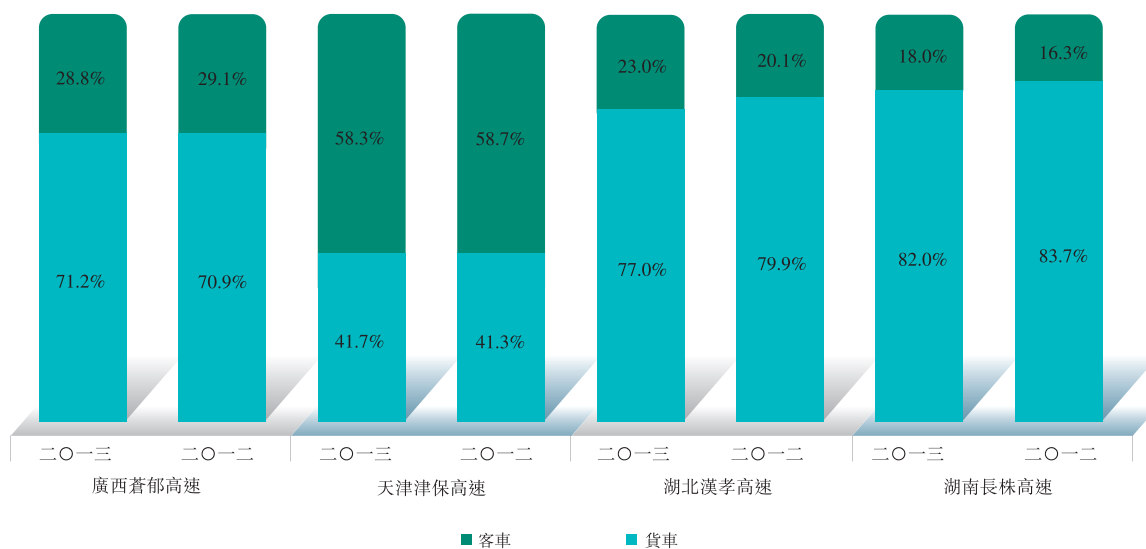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廣東省、陝西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於二〇一三年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附註：河南尉許高速二〇一二年數據為全年數據。

其他地區經營項目於二〇一三年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由於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廣州北環高速、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車型結構在報告年度內均出現一定變化。其中，廣州北環高速一類小車佔比明顯提升，而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一類小車佔比小幅下降，五類貨車佔比有所增長。

清連高速受益於周邊路網貫通及京港澳高速耒宜段自二〇一三年五月至十一月期間封閉大修帶動，期間內四、五類車佔比明顯提升。

漢孝高速受益於陽邏港實施啟運港退稅政策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一日起武漢市三環線內貨車限行措施升級，期間內貨車佔比明顯提升。

虎門大橋通過自二〇一三年一月起持續開展集中整治逃費車行動，促使期間內五類車佔比明顯提升。

經營表現綜述

宏觀經濟環境

二〇一三年內，面對極為錯綜複雜的國內外形勢，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推進改革開放，科學創新宏觀調控方式，以改革促發展進步、促轉型升級、促民生改善，國民經濟呈現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初步測算，二〇一三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568,845億元，同比增長7.7%。全國交通需求總量穩定，公路客貨運輸量繼續保持增長態勢，二〇一三年全國公路客、貨運輸量同比分別增長5.3%和11.3%，貨運增速高於客運。

同時，中國汽車市場在二〇一三年內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態勢，產銷量再創全球產銷最高紀錄，分別為2,211.7萬輛和2,198.4萬輛，同比增長14.8%和13.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〇一三年，廣東省經濟運行穩定，經濟結構繼續調整優化，經濟增長的品質和效益進一步提升，經濟發展呈現穩中有進、穩中提質的良好態勢，實現地區生產總值人民幣62,164億元，同比增長8.5%。本集團擁有控股項目的陝西、天津、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等地區經濟發展繼續保持較快增長，二〇一三年地區生產總值同比分別增長11%、12.5%、10.2%、10.1%、10.1%、9.0%，均高於全國同期平均水準。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全國	廣東省	陝西省	天津市	廣西 自治區	湖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
二〇一三年GDP	568,845	62,164	16,045	14,370	14,378	24,502	24,668	32,156
二〇一三年增幅	7.7%	8.5%	11.0%	12.5%	10.2%	10.1%	10.1%	9.0%
二〇一二年增幅	7.8%	8.2%	12.9%	13.8%	11.3%	11.3%	11.3%	10.1%

資料： 引自國家及各省市統計局、國家交通運輸部

行業政策環境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新的「綠色通道免費政策」。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人民幣12,823萬元(二〇一二年減少約為人民幣9,583萬元)。

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梁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重大節假日七座及以下小客車免費通行政策」。二〇一三年，符合規定的重大節假日共計二十天，較二〇一二年多十二天。在此期間，本集團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的十二個高速公路及橋梁項目實際路費收入約為人民幣11,000萬元，同比下降約34%⁽¹⁾。

⁽¹⁾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併入報表，故二〇一二年本集團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的十二個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實際路費收入中僅含該項目並入報表後相關節假日的路費收入。

收費公路政策前景在報告年度內逐漸明朗，並出現積極回響信號。於二〇一三年五月八日，交通運輸部發佈了《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正案徵求意見稿)》(以下簡稱「徵求意見稿」)，面向社會公開徵求意見。總體可以看出，徵求意見稿明確了經營性收費公路「誰投資、誰受益，誰使用、誰付費」原則及收費公路權益轉讓的程序。同時，也明確了收費公路投資的合理回報，認定了政府對促進收費公路長遠發展的努力。另一方面，二〇一三年四月一日，江西省在去年上調貨車收費標準的基礎上，正式實施統一收費標準(一類客車由人民幣0.4元/車公里上調為人民幣0.45元/車公里)。廣西自治區批准新建成高速收費標準(一類車收費標準為人民幣0.6元/車公里)高於以往項目(一類車收費標準人民幣0.4元/車公里)。

業務提升及創新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深化營銷促增收，基本形成了「路網研究+路牌完善+客戶走訪+廣告宣傳+文明服務」的複合營銷模式，引車上路取得明顯成效，車流量整體保持良好增長態勢。同時，本集團進一步深化道路工程維修管控，周密組織施工，減小對營運收費的影響，並進一步健全「監控、路政、交警、養護、拯救」等聯動機制，提升車流高峰的疏導及應急處置能力，為道路使用者提供更加快捷和安全的通行服務，從而提升項目競爭力和營運表現。此外，本集團積極優化管理體制機制，開展了包括全成本控制、全面風險管理、職業經理人機制建設、知識管理等內的一系列工作，進一步提升經營管理規範化、精細化水準。

投資進展情況

經過近幾年的收購，本集團資產規模實現快速擴張。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著重於不斷提升現有項目的經營管理和盈利能力，長期來看，本集團將適時選擇具高度增長潛力的項目進行收購。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31,386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07.1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0.3%和1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受益於地區經濟企穩向好、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以及京港澳高速耒宜段自二〇一三年五月至十一月期間封閉大修的正面促進，日均收費車流量保持快速增長。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增幅小於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幅，主要是受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對省內所有高速公路項目實施統一收費標準影響。

陝西西臨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1,384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8.7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4.5%和4.5%。

受益於陝西省經濟的快速發展，以及西臨高速通過完善灞橋站ETC配套工程及道路標誌標線優化，改善道路通行環境，健全保暢機制，以暢促收，使得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態勢。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1,912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9.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8.4%和6.1%。

根據週邊地方道路路況劣化並於二〇一三年六至十一月期間實施維修的情況，蒼郁高速及時採取優化標識標牌、發佈路網資訊等措施吸引車流，促使收費車流及路費收入均保持增長態勢。

天津津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5,87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9.6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3.8%和下降9.8%。

日均收費車流量繼續保持增長，但日均路費收入卻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濱保高速分流的持續影響，但自二〇一三年下半年以來，累計同比降幅呈逐月收窄態勢。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4,970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34.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5.0%和24.9%。

受益於陽邏港實施啟運港退稅政策以及自二〇一三年三月一日起武漢市三環線內貨車限行措施升級，報告年度內漢孝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同比繼續保持大幅增長。

湖南長株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3,276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38.7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 19.5% 和 18.6%。

湖南長株高速持續完善標誌標牌、加強營銷宣傳力度和提升營運服務水準，使得越來越多的司乘人員熟悉並選擇行駛本路段，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同比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河南尉許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3,586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72.3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 28.9% 和 23.1%。

受益於京港澳高速河北段自二〇一三年五月起實施的改擴建施工，部分車輛繞行尉許高速，使得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快速增長。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42,337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82.5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 21.7% 和 15.6%。

受益於地區經濟企穩向好及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保持快速增長，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增幅小於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增幅，主要是受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對省內所有高速公路項目實施統一收費標準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虎門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84,699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332.3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2.8%和16.4%。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以及自二〇一三年一月起持續開展集中整治逃費車行動，促進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快速增長。

廣州北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37,131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72.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6.9%和4.2%。

由於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使得通行條件明顯改善促使小車車流大幅上升帶動收費車流大幅增長。路費收入同比增幅小於收費車流同比增幅，主要是受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實施分時段限行部分貨車措施，以及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對省內所有高速公路項目實施統一收費標準影響。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8,412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7.1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6.6%和12.3%。

受益於周邊地區承接產業轉移及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帶動，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保持穩定增長。

清連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8,344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94.8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4.2%和32.7%。

受益於周邊路網貫通及京港澳高速未宜段自二〇一三年五月至十一月期間封閉大修使得部分車輛繞行清連高速，長路徑收益車流佔比增長，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呈現快速增長態勢。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報告年度	二〇一二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路費收入	1,753,084	1,485,211	18.0
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	1,171,459	983,216	19.1
營運盈利	983,870	890,090	10.5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1,687,068	1,406,065	20.0
財務費用	(337,430)	(330,643)	2.1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92,133	179,883	6.8
應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14,404	7,109	102.6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554,419	426,915	29.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 0.3314 元	人民幣 0.2552 元	29.9
股息	344,552	271,999	

¹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及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虧損

一、營運業績概述

經歷了艱難的二〇一二年之後，隨着二〇一三年上半年的表現令人鼓舞，這正面勢頭持續於下半年展現，令二〇一三年全年的整體業績實現了路費收入增長18.0%至人民幣1,753,100,000元及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增長29.9%至人民幣554,400,000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26387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1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89706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79542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09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735952元)計算，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05929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2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625658元)，派息率相當於62.1%(二〇一二年：63.7%)。

隨著二〇一二年六月起，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計算收費里程以及於二〇一二年下半年起生效的全中國範圍內實施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當中集團於二〇一三年受全年二十天影響，相對二〇一二年只受到八天影響，儘管如此，中國的經濟復甦帶動了車流量增長，從而令所有控股和非控股收費項目(除了津保高速公路之外)的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均錄得持續增長。控股收費項目如廣州北二環高速、湖南長株高速、湖北漢孝高速及河南尉許高速，均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分別是12.4%、18.2%、24.5%及22.8%。所有非控股收費項目的路費收入合共有16.2%增長，虎門大橋增長16.1%；廣州北環高速增長3.9%；清連高速增長32.4%；汕頭海灣大橋增長12.0%及廣州西二環高速增長1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之內，儘管有包含一筆對天津津保高速的無型經營權計提了減值虧損(遞延稅後影響)人民幣41,200,000元(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估值師所做的獨立評估)，控股收費項目於報告年度仍然有31.0%的增長，貢獻了人民幣402,400,000元。除前述的減值虧損之外，本公司股東應佔天津津保高速的正常經營性盈利為人民幣13,100,000元，下降人民幣21,900,000元，主要是基於利潤分配比例的改變因素，則由90.0%調整至40.0%(根據有關合作合同約定，於二〇一三年生效至二〇一六年止)，而這項盈利分配比例調整之影響為人民幣15,700,000元。河南尉許高速貢獻其首個全年淨盈利人民幣66,000,000元，相比於二〇一二年只有合併其七個月的淨盈利人民幣16,200,000元。陝西西臨高速受惠於西部大開發所得稅優惠政策，成功申請到15.0%的所得稅優惠利率。二〇一二年所得稅退稅人民幣14,900,000元已記帳，令其於報告年度的整體淨盈利增長25.4%至人民幣133,600,000元。廣西蒼郁高速錄得淨盈利增長20.1%至人民幣40,300,000元。由於地區經濟快速增長，湖北漢孝高速繼續強勁增長，其淨盈利於報告年度增長106.7%至人民幣23,100,000元。湖南長株高速(僅於二〇一〇年八月開始收費營運)仍處於其培育期，其淨虧損於報告年度進一步收窄37.9%至人民幣48,800,000元。非控股收費項目於報告年度，雖然因為清連二級路的資產處置，但整體上仍然可貢獻人民幣206,500,000元的淨盈利至本集團，有10.5%增長。根據廣東省交通運輸廳發出的通告，廣東省部分公路項目，其中包括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二級路，自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4時起取消收費。清連公司嘗試與政府主管部門協調有關清連二級路取消收費所涉及的具體安排及後續事項。尚待有關磋商結果之時，清連公司已對清連二級路的賬面值作全面計提而於報告年年末本集團應佔這項虧損為人民幣48,100,000元(遞延稅後影響)。有關清連高速，從正常經營性方面，隨著清連高速連南段於二〇一一年初開通及宜連高速亦於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相繼開通，令整體周邊路網貫通，清連高速於報告年度開始有營運盈利，相對於二〇一二年是營運虧損。報告年度應佔清連高速的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2,800,000元，然而於二〇一二年度是應佔虧損人民幣24,400,000元。虎門大橋貢獻人民幣136,500,000元淨盈利至本集團，有22.0%增長。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應佔廣州西二環高速的淨盈利人民幣14,400,000元，錄得雙倍增長。廣州北環高速及汕頭海灣大橋分別貢獻淨盈利人民幣65,500,000元和人民幣35,500,000元，分別增長9.1%和9.5%。

本公司股東整體應佔盈利包括以下控股公司層面的交易，其中於報告年度有較大影響：(1)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廣州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廣州證券」)全部權益(有關出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七日及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四日完成，出售收益(扣除其控股公司的估計企業稅)約為人民幣103,400,000元；(2)由於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之匯率升值，因此在帳務換算處理時，對16.0億港幣和83,800,000美元(合共等值人民幣17.7億元)之境外貸款合共錄得人民幣42,700,000元之匯兌收益；(3)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所做的獨立評估，對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有關的商譽，計提了人民幣39,500,000元的減值虧損。

二、營運業績分析

路費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1,753,100,000元的路費收入，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8.0%。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路費收入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二年	佔合計比例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廣州北二環高速	755,836	43.0	672,228	45.3	12.4
河南尉許高速	263,930	15.1	130,397	8.8	不適用 ⁽¹⁾
陝西西臨高速	250,696	14.3	240,618	16.2	4.2
湖南長株高速	141,344	8.1	119,533	8.0	18.2
湖北漢孝高速	127,322	7.3	102,235	6.9	24.5
天津津保高速	108,073	6.2	120,165	8.1	-10.1
廣西蒼郁高速	105,883	6.0	100,035	6.7	5.8
合計	1,753,084	100.0	1,485,211	100.0	18.0

⁽¹⁾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作為比較用途，由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14,900,000元，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較此期間高出2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年度內廣州北二環高速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的43.0%(二〇一二年：45.3%)。雖然受到來自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計算收費里程(從二〇一二年六月起生效)及全中國範圍內實施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於二〇一二年下半年起生效(於二〇一二年有八天受影響，相比於報告年度有二十天影響)的全年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卻有所回升及增長12.4%至人民幣755,800,000元。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入本集團及其全年的路費收入人民幣263,900,000元合併入本集團。河南尉許高速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的15.1%。作為比較用途，二〇一二年全年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14,900,000元，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較此期間高出22.8%。

陝西西臨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三位，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14.3%(二〇一二年：16.2%)。陝西西臨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增長4.2%至人民幣250,700,000元。

湖南長株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四位，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8.1%(二〇一二年：8.0%)。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41,3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8.2%。

隨著地區經濟快速增長，湖北漢孝高速於報告年度繼續錄得強勁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27,300,000元，增長24.5%。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五位，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7.3%(二〇一二年：6.9%)。

天津津保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六位，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6.2%(二〇一二年：8.1%)。受濱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下半年開通後的影響，導致區域車流量結構轉變及行駛天津津保高速的長路徑車流下降，天津津保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下降10.1%至人民幣108,100,000元。

廣西蒼郁高速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的6.0%(二〇一二年：6.7%)。雖然受到來自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計算收費里程(從二〇一二年六月起生效)及全中國範圍內實施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於二〇一二年下半年起生效(於二〇一二年有八天受影響，相比於報告年度有二十天影響)的全年影響，廣西蒼郁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仍錄得增長5.8%至人民幣105,900,000元。

經營成本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收費公路之經營成本為人民幣581,6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502,0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加人民幣79,600,000元或15.9%。成本比率於報告年度為33.2%，較二〇一二年降低0.6個百分點。從經營成本分析中顯示，增加的主要原因：(1)來自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其全年經營成本於報告年度增加人民幣40,800,000元；(2)無形經營權攤銷的增加；及(3)報告年度內廣州北二環高速加固維修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3,500,000元，主要是因為進行額外收費公路加固維修工程所致。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廣州北二環高速	243,889	41.9	221,935	44.2	9.9
河南尉許高速	77,154	13.3	36,335	7.2	不適用
陝西西臨高速	68,479	11.8	70,492	14.0	-2.9
湖南長株高速	55,710	9.6	49,096	9.8	13.5
湖北漢孝高速	48,010	8.3	34,563	6.9	38.9
天津津保高速	58,011	10.0	59,697	11.9	-2.8
廣西蒼郁高速	30,372	5.1	28,822	5.8	5.4
	581,625		500,940		16.1
其他	—	—	1,055	0.2	不適用
合計	581,625	100.0	501,995	100.0	15.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性質分類的經營成本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無形經營權攤銷	304,210	52.3	256,291	51.1	18.7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70,155	12.1	51,036	10.2	37.5
員工成本	82,955	14.3	77,861	15.5	6.5
營業稅	59,477	10.2	51,098	10.2	16.4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52,370	9.0	49,692	9.9	5.4
其他固定資產折舊	12,458	2.1	16,017	3.1	-22.2
合計	581,625	100.0	501,995	100.0	15.9

毛利

報告年度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上升了19.1%至人民幣1,171,500,000元，其中人民幣186,800,000元是來自河南尉許高速全年貢獻(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為66.8%，較二〇一二年增加0.6個百分點。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來自道路收費毛利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二〇一二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廣州北二環高速	511,947	67.7%	450,293	67.0%
河南尉許高速	186,776	70.8%	94,062	72.1%
陝西西臨高速	182,217	72.7%	170,126	70.7%
湖南長株高速	85,634	60.6%	70,437	58.9%
湖北漢孝高速	79,312	62.3%	67,672	66.2%
天津津保高速	50,062	46.3%	60,468	50.3%
廣西蒼郁高速	75,511	71.3%	71,213	71.2%
	1,171,459	66.8%	984,271	66.3%
其他	—	—	(1,055)	不適用
合計	1,171,459	66.8%	983,216	6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3,0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95,3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加人民幣7,700,000元或3.9%。該增加主要源於(1)來自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其全年一般及行政開支於報告年度增加人民幣2,700,000元；及(2)整體員工成本增加。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對於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廣州證券全部權益，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四日完成，出售收益(扣除其控股公司的估計企業稅)約為人民幣121,500,000元已記帳。於報告年度，管理層考慮到天津津保高速出現減值跡象，並委聘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去編製獨立評估。根據獨立評估結果得出減值虧損計提總額為人民幣131,100,000元(稅前影響)，其中人民幣39,500,000元被分配到商譽減值及人民幣91,600,000元被分配到無形經營權減值。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00,7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高出68.3%，主要因為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之匯率升值，因此在帳務換算處理時，對16.0億港幣和83,800,000美元(合共等值人民幣17.7億元)之境外貸款合共錄得人民幣42,700,000元之匯兌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337,400,000元(已扣除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19,7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的財務費用人民幣330,600,000元(已扣除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24,300,000元)增加約2.1%或人民幣6,800,000元。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的全年合併金額為人民幣95,400,000元，相比二〇一二年只有七個月的合併金額人民幣68,700,000元，增加了人民幣26,700,000元。在報告年度內，境外銀行借款結餘淨變動整體顯示增加約人民幣579,400,000元而控股公司總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56,800,000元，則增加約人民幣21,400,000元。本集團的境內銀行借款合共減少人民幣11.7億元(其中合共人民幣710,000,000元是貸款結構重組)，相關的總融資成本為人民幣280,600,000元，其中人民幣95,400,000元乃屬尉許高速公路，則按上文所述，增加人民幣26,700,000元；而人民幣185,200,000元則屬其它控股項目公司，下降人民幣41,300,000元。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整體平均利率為5.72%，相比二〇一二年的6.26%，開始反映出在二〇一三年進行的貸款結構重組所帶來的有利成效。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於報告年度增長6.8%至人民幣192,100,000元，及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增長102.6%至人民幣14,400,000元。

報告年度內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136,5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2.0%。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16.1%至人民幣1,212,800,000元。

報告年度內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盈利增長9.1%至人民幣65,500,000元。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的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政策後，於報告年度內，在項目公司層面的路費收入有所回升，增長3.9%至人民幣627,600,000元。

報告年度內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增長9.5%至人民幣35,500,000元。隨著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報告年度內汕頭海灣大橋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12.0%至人民幣245,000,000元。

報告年度內，清連高速的正常營運表現轉為盈利，本集團錄得應佔盈利人民幣2,800,000元，相比二〇一二年應佔其虧損人民幣24,400,000元；根據廣東省交通運輸廳發出的通告，廣東省部分公路項目，其中包括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二級路，自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4時起取消收費。清連公司一直透過各種可行方式與政府主管部門協調有關清連二級路取消收費所涉及的具體安排及後續事項。於報告年年末，清連公司已對清連二級路的賬面值作全面計提而本集團應佔這項虧損為人民幣48,100,000元(遞延稅後影響)。於項目公司層面，清連高速的路費收入在報告年度內呈現32.4%增長至人民幣711,000,000元。管理層認為隨著周邊路網貫通，將進一步刺激清連高速的路費收入，預期清連高速會成為本集團一個更重要的盈利貢獻項目。

雖然受到來自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計算收費里程(從二〇一二年六月起生效)及全中國範圍內實施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於二〇一二年下半年起生效(於二〇一二有八天受影響，相比於報告年度有二十天影響)的全年影響，報告年度內廣州西二環高速在項目公司層面的路費收入有所回升及錄得 15.3% 增長至人民幣 301,000,000 元，及應佔其除稅後盈利增長 102.6% 至人民幣 14,400,000 元。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

	利潤 分配比例 %	收入 ⁽¹⁾		應佔業績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1,212,813	16.1	136,525	22.0
廣州北環高速	24.3	627,646	3.9	65,455	9.1
汕頭海灣大橋	30.0	245,038	12.0	35,507	9.5
清連高速	23.63	710,963	32.4	2,764⁽²⁾	不適用
清連二級路	23.63	—	—	(48,118)⁽²⁾	不適用
小計		2,796,460	16.3	192,133	6.8
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301,045	15.3	14,404	102.6
合計		3,097,505	16.2	206,537	10.5

(1) 乃屬於各項目公司層面的數據

(2) 清連高速的表現於報告年度已轉為盈利，本集團應佔的盈利為人民幣 2,800,000 元，相比於二〇一二年是應佔虧損人民幣 24,400,000 元。應佔清連二級路減值虧損人民幣 48,100,000 元(扣除遞延稅影響)是指清連二級路的撇銷。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總額為人民幣 260,700,000 元，上升人民幣 12,100,000 元或 4.9%，主要是由於增加了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報告年度內，從遞延稅資產撥回並劃入所得稅開支合共有人民幣 18,200,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15,400,000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54,4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9.9%。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比例 %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比例 %	變動 %
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402,437	66.1	307,210	62.2	31.0
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¹⁾	206,537	33.9	186,992	37.8	10.5
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608,974	100.0	494,202	100.0	23.2
國內股息／收益的預扣稅	(49,600)		(28,106)		76.5
控股公司開支	(110,436)		(106,833)		3.4
控股公司收入／收益	24,579		27,384		-10.2
控股公司財務收入	49,531		8,805		462.5
控股公司財務費用	(56,848)		(35,455)		60.3
一級公路的營業稅豁免之淨額	—		49,158		不適用
應收補償款的利息收入淨額	24,301		22,620		7.4
商譽減值	(39,470)		—		不適用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之 出售收益(扣除估計企業稅)	103,388		—		不適用
撤收費站後之費用 ⁽²⁾	—		(4,860)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554,419		426,915		29.9

⁽¹⁾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業績。

⁽²⁾ 全部費用屬於一級公路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顯示，來自收費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609,0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23.2%或人民幣114,800,000元。其中，來自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佔66.1%(二〇一二年：62.2%)，而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佔33.9%(二〇一二年：37.8%)。

於報告年度，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402,4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31.0%。隨著路費收入有所回升，廣州北二環高速的淨盈利增長18.0%至人民幣216,400,000元。陝西西臨高速的淨盈利錄得增長25.4%至人民幣133,600,000元。陝西西臨高速受惠於西部大開發所得稅優惠政策，成功申請到15.0%的所得稅優惠利率，並對二〇一二年的所得稅退稅人民幣14,900,000元於報告年度記帳。自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入本集團後，其首次全年淨盈利人民幣66,000,000元(二〇一二年只有七個月的淨盈利為人民幣16,200,000元)已併入。廣西蒼郁高速的淨盈利於報告年度下半年已回升，增長20.1%至人民幣40,300,000元。由於地區經濟的快速增長，湖北漢孝高速錄得淨盈利人民幣23,1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06.7%。由於濱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下半年開通後，導致車輛分流、區域車流量結構轉變及行駛天津津保高速的長路徑車流下降，而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所編製的獨立評估，天津津保高速於報告年度計提一項減值虧損人民幣41,200,000元(遞延稅後影響)。另外，除前述的減值虧損之外，本公司股東應佔天津津保高速的正常經營性盈利為人民幣13,100,000元，下降人民幣21,900,000元，主要是基於利潤分配比例的改變因素，則由90.0%調整至40.0%(根據有關合作合同約定，於二〇一三年生效至二〇一六年止)，而這項盈利分配比例調整之影響為人民幣15,700,000元。湖南長株高速(僅於二〇一〇年八月開始收費營運)仍處於其培養期，其淨虧損於報告年度已進一步收窄37.9%至人民幣48,8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分析⁽²⁾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廣州北二環高速	216,426	35.6	183,420	37.1	18.0
陝西西臨高速	133,638	22.0	106,537	21.6	25.4
河南尉許高速	65,959	10.8	16,163 ⁽¹⁾	3.2	不適用
廣西蒼郁高速	40,280	6.6	33,527	6.8	20.1
湖北漢孝高速	23,065	3.8	11,160	2.3	106.7
天津津保高速(正常經營)	13,054	2.1	34,969	7.1	-62.7
天津津保高速(減值虧損)	(41,221)	-6.8	—	—	不適用
					虧損減少
湖南長株高速	(48,764)	-8.0	(78,566)	-15.9	37.9
合計	402,437	66.1	307,210	62.2	31.0

(1)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及在二〇一二年只有七個月的營運業績合併入本集團。

(2) 這分析是將集團內的控股收費項目公司與控股公司之間的交易經過對沖調整後而列出的。

來自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其分析已顯示於前述「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之列表)為人民幣206,500,000元，較二〇一二年增長10.5%。在非控股收費項目之間，來自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和廣州西二環高速之盈利分別佔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22.4%(二〇一二年：22.6%)、10.7%(二〇一二年：12.1%)、5.8%(二〇一二年：6.6%)和2.4%(二〇一二年：1.4%)。根據廣東省交通運輸廳發出的通告，廣東省部分公路項目，其中包括清連公司持有的清連二級路，自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4時起取消收費。清連公司一直透過各種可行方式與政府主管部門協調有關清連二級路取消收費所涉及的具體安排及後續事項。於報告年年末，清連公司已對清連二級路的賬面值作全面計提而本集團應佔這項虧損為人民幣48,100,000元(遞延稅後影響)。從正常經營性方面，隨著清連高速連南段於二〇一一年初開通及宜連高速亦於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相繼開通，令整體周邊路網貫通，清連高速於報告年度開始有營運盈利，相對於二〇一二年是營運虧損。報告年度應佔清連高速的除稅後盈利人民幣2,800,000元，相比二〇一二年是應佔虧損人民幣24,400,000元。

本公司股東整體應佔盈利包括以下控股公司層面的事項，其中於報告年度有較大影響：(1)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廣州證券全部權益，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四日完成，出售收益(扣除其控股公司的估計企業稅)約為人民幣103,400,000元；(2)由於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之匯率升值，因此在帳務換算處理時，對16.0億港元和83,800,000美元(合共等值人民幣17.7億元)之境外貸款合共錄得人民幣42,700,000元之匯兌收益(包含在「控股公司財務收入」內)；(3)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所做的獨立評估，對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有關的商譽，計提了人民幣39,500,000元的減值虧損。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26387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1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89706元)予於二〇一四年五月三十日下午五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七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或該日期前後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79542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09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735952元)計算，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05929元(二〇一二年：每股0.2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625658元)，派息率相當於62.1%(二〇一二年：63.7%)。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8,225,968	18,710,701	-2.6
總負債	7,947,642	8,626,339	-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4,676	1,057,124	51.8
總借款	5,801,885	6,427,483	-9.7
銀行借款	5,660,479	6,252,414	-9.5
流動比率	1.4 倍	1.4 倍	
利息保障倍數	4.5 倍	4.1 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275,767	8,094,466	2.2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82.0億元，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減少2.6%。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133.0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0億元)；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19.1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億元)；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6.0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億元)。於二〇一二年的應收補償款餘額人民幣587,600,000元已於二〇一三年全部清付，此賠償乃是作為關閉四條一級公路之補償款餘額(於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前，本集團已經與廣州市人民政府(「廣州市政府」)訂立一份補充協議，廣州市政府同意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剩下結餘及於二〇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付款日期間的利息(按銀行貸款基準利率計算))。於二〇一二年的分類為持有出售資產人民幣201,500,000元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的交割日全數結清。這資產是指本集團持有的廣州證券全部權益，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批准出售(有關出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七日及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79.5億元，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減少7.9%。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57.0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0億元)；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為人民幣124,500,000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200,000元)；其他貸款人民幣16,900,000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00,000元)是向一個外方單位借入的短期借款；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5.2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億元)；及以前年度的收購代價餘款總計人民幣221,800,000元(包括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中)。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報告年度的變動，包括支付與國內可分派股息有關的股息稅人民幣29,900,000元。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103.0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0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人民幣83.0億元，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181,300,000元。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

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8,225,968	18,710,701	-2.6
其中約90.0%是：			
無形經營權	13,314,416	13,612,830	-2.2
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	1,913,088	1,945,143	-1.6
應收補償款	—	587,583	-1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4,676	1,057,124	51.8
總負債	7,947,642	8,626,339	-7.9
其中約90.0%是：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674,472	560,778	20.3
—長期部份	4,986,007	5,691,636	-12.4
其他貸款	16,880	16,880	0.0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124,526	158,189	-2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4,700	1,529,145	-0.3
總權益	10,278,326	10,084,362	1.9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275,767	8,094,466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專注於防範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本集團的手頭現金一直保持於適當水平，以防止流動性風險。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6.0億元，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增加51.8%。本集團的現金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或運用任何資金作股票投資。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人民幣22,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存款，原本的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並放在中國的銀行。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1,142,090	747,418
投資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817,717	(821,18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12,939)	(168,1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	546,868	(241,884)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684	532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4,676	1,057,124

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42,1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747,400,000元)，是從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1,352,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947,300,000元)減去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支出人民幣210,8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99,900,000元)後所得數。

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7,700,000元(二〇一二年：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21,2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為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140,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160,000,000元)；及原本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期限的短期銀行存款合共人民幣22,0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應收補償款人民幣490,700,000元；出售廣州證券所得款項人民幣201,500,000元；聯營公司的投資回報人民幣238,6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258,800,000元)；應收補償款有關的利息收入人民幣36,6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39,200,000元)及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3,2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21,000,000元)。

融資活動於報告年度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12,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68,1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新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74,6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988,200,000元)；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人民幣4,5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8,100,000元)；來自合營企業之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0,5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4,000,000元)；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4,9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617,7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411,400,000元)；支付銀行借款利息及銀行融資費用人民幣342,2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341,300,000元)；支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人民幣43,7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43,400,000元)；報告年度內並無償還短期貸款(二〇一二年：人民幣25,800,000元)；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人民幣221,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42,600,000元)及股息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為人民幣281,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313,900,000元)。

流動比率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4倍(二〇一二年：1.4倍)。流動資產結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8.4億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7.9億元)及流動負債結餘人民幣13.3億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2.9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為人民幣16.0億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0.6億元)。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合共人民幣22,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存款，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放在中國的銀行。應收款人民幣587,600,000元(是一級公路關閉收費站補償協議有關的應收代價款餘額)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支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借款(即一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705,5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615,400,000元)，其中銀行借款為人民幣674,5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560,800,000元)。鑑於從二〇一〇年下半年起所承諾的資本性支出和已完成的投資項目，在過去三年間，本集團已運用了大部份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增加了銀行借款水平；而有見於此，為減低流動性風險，管理層將採取小心謹慎的策略，務求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未來營運現金流及投資現金回報與資本及債務承擔。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有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數為4.5倍(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倍)。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年度，資本性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40,900,000元，其中與投資有關的開支包括收購附屬公司而支付現金代價合共約人民幣54,400,000元。就無形經營權和固定資產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支付收費公路及橋樑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人民幣15,700,000元和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70,800,000元。除前面所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資本性支出。展望未來，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穩定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需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其中一個融資政策是保持合理的資本架構，目標是一方面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保證財務槓桿比率維持於安全水平。

資本架構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5,660,479	6,252,414
其他貸款	16,880	16,880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124,526	158,189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款項(即應付少數股東)	42,254	43,07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2,000	31,500
總債務	5,886,139	6,502,05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4,676)	(1,057,124)
債務淨額	4,281,463	5,444,929
權益總額	10,278,326	10,084,362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275,767	8,094,466
總資本(債務淨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2,557,230	13,539,395
財務比率		
資本借貸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34.1%	40.2%
債務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41.7%	54.0%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43.6%	46.1%

融資架構

為確保本集團進行融資活動時處於安全槓桿水平，本公司會不時密切注視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架構，從而進一步優化其債務組合。為了有效地控制財務成本的增加，本集團會與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的銀行業務關係，以善用兩個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和成本差距。於報告年度期末，本集團的借款由銀行借款、其他貸款和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貸款組成。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 56.6 億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62.5 億元)。在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進行其債務優化計劃，結果境外銀行貸款比例由二〇一二年的 81.0% 下降至 68.8%。有抵押的銀行貸款比例由二〇一二年的 70.9% 下降至 57.3%。所有銀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這些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5.43%(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

銀行借款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二年 佔合計比例
來源		
境內	68.8%	81.0%
境外	31.2%	19.0%
	100.0%	100.0%
還款期		
一年內	11.9%	9.0%
一至兩年	12.9%	16.1%
多於兩年及少於五年	41.4%	35.2%
五年以上	33.8%	39.7%
	100.0%	100.0%
貨幣		
人民幣	68.8%	81.0%
港元	22.2%	15.0%
美元	9.0%	4.0%
	100.0%	100.0%
信貸條款		
有抵押	57.3%	70.9%
無抵押	42.7%	29.1%
	100.0%	100.0%

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其他貸款是向一個外方單位借入的短期借款。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為人民幣 16,900,000 元並為無抵押貸款。於報告年度及二〇一二年，該借款是付息而借款年利率均為 6.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均是無抵押及以人民幣列值，當中有人民幣4,700,000元是以年利率6.6%計息和人民幣9,400,000元是以年利率7.04%計息，兩筆均須於一年內償還，而其餘為免息及該等貸款的賬面值以公允值呈報。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控股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按需要時償還及以主要為人民幣。

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除了若干籌集資金活動在香港發生之外，所有其收入、營運開支、費用及資本性支出均以人民幣列賬。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56,400,000元和人民幣24,000元(分別相等於198,900,000港元及3,900美元)；及分別約有人民幣1,257,600,000元和人民幣510,800,000元(分別相等於1,599,600,000港元及83,800,000美元)的境外銀行借款是以港元和美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及評估其貨幣風險，並且於適當時將會運用貨幣對沖策略。同時，本集團已利用在香港目前已放寬的人民幣業務措施之優勢，對國內合作企業所分派的股息現已可選擇以港元或直接以人民幣之幣值匯款至香港。

四、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其中約人民幣68,400,000元是已訂約但沒有計提及約人民幣35,700,000元是已經批准但沒有訂約。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諾。本集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五、僱員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770名僱員，其中約1,495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對僱員提供報酬，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

六、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持續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規定，本公司董事呈報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存在且含有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條件的貸款融資詳情如下：

- (a) 於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銀行訂立融資函件。該融資函件乃有關最高達 4 千萬美元自接受融資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 (b) 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銀行訂立融資協議。該融資協議乃有關最高達 8.63 億港元自首次提取日期(即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起計為期 60 個月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 (c) 於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銀行訂立融資協議。該融資協議乃有關最高達 3 億港元自提取日期(即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 24 個月的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
- (d) 於二〇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兩間銀行訂立兩份有關無抵押定期貸款融資的雙邊協議。第一項貸款融資的最高額度為 5 千萬美元，自協議日期起計為期 36 個月。第二項融資的最高額度為 5 億港元，自協議日期起計為期 48 個月。

根據上述融資函件或協議，倘本公司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不再為本公司所有權不少於 35% 的單一最大股東或不再對本公司董事會行使有效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件。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責任已獲履行。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投資者關係工作是上市公司通過資訊披露、交流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增進投資者對公司的了解和認同，提升公司治理水準，實現公司整體利益最大化和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的重要工作。

本集團自成立投資者關係部以來，積極開展持續、專注的投資者關係工作，通過搭建並持續完善本集團與資本市場、財經媒體的資訊溝通平台，不斷提升透明度，促使本集團的內在價值可獲得客觀、合理的評估。

投資者關係活動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組織及參與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分別在香港、新加坡、中國內地主要城市(北京、上海)等地進行業績公告後的推介路演，以及參加投行舉辦的大型行業研討會。通過不斷的努力，投資者對公司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普遍認同公司的發展策略，並持續關注公司的經營狀況。

覆蓋報告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持續獲得國際知名投行摩根大通，花旗銀行、美銀美林，星展唯高達證券，滙豐銀行、大和資本等專業機構分析師出具的研究覆蓋報告共29份，評級為『買入』或『持有』，表明分析師認可公司的發展策略，並看好公司未來的發展前景。在持續獲得上述專業機構分析師出具的覆蓋報告後，本集團在證券市場的知名度得到大幅提升，目前主要股東均是來自歐洲、美國、新加坡、澳洲等地的長期價值型投資者，例如位於美國三藩市的銘基國際投資者(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繼續於報告期內對本集團增持，股比已升至11.06%，進一步體現知名國際機構投資者對本集團經營、發展及內在價值的認可。

公共媒體關係

本集團通過多種形式的活動，與香港主流財經媒體、網路財經媒體鞏固並拓展了良好的聯繫。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的媒體關注度持續上升，共獲得香港主流財經媒體頒發的四項上市公司獎項，分別是：

- 《資本一周》：第八屆『資本中國傑出企業成就獎』
- 《資本一周》：『傑出上市企業大獎』2013
- 《經濟一周》：『香港傑出企業』2013
- 《文匯報》：『香港傑出企業』2013

其中，本集團已連續第四年獲得『傑出上市企業大獎』、『香港傑出企業』兩個獎項，並連續第二年獲得『資本中國傑出企業成就獎』。

在溝通的過程中，投資者普遍提出了許多利於今後發展的建議和意見，本集團在次衷心感謝所有投資者給予的積極回饋和建設性意見，公司將相應制定符合股東利益的業務發展策略，更好地回饋股東。

二〇一三年所參與的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

三月	香港 北京 上海 新加坡	參加摩根大通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大和資本組織的路演會議
四月	香港	參加星展唯高達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五月	香港 香港	參加摩根大通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參加美銀美林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六月	北京	參加摩根大通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八月	香港 新加坡	參加花旗銀行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美銀美林組織的路演會議
九月	北京 上海	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路演會議
十一月	北京 澳門	參加美銀美林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參加花旗銀行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十二月	香港	參加摩根大通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董事簡介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51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的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朱先生亦為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1)非常務董事，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為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原廣州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董事。朱先生於二〇一三年加入越秀企業前，曾任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原廣州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朱先生獲中山大學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具備中國經濟師資格，在大型金融銀行類企業的經營和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朱先生為廣州市第14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梁由潘先生，58歲，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執行董事，亦為廣州越秀、越秀企業的副總經理。梁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廣州經濟管理幹部學院，持有企業管治文憑。一九九八年加入越秀企業之前，梁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總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州文衝船廠有限責任公司車間主管。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八年間，梁先生曾任廣州市人民政府管理監督部門一個單位主任。梁先生對中國企業管治實務，特別於內部監控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二〇一〇年一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期間擔任越秀地產執行董事及於二〇〇五年十一月至二〇一二年二月期間擔任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

何柏青先生，49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何先生於二〇一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二〇〇九年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〇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何先生畢業於中國長沙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獲頒授學士學位。何先生曾任廣州公路勘察設計院院長，為路橋高級工程師、中國註冊土木工程師。一九九七至一九九八年間，何先生先後主持完成廣州市三十年公路網規劃、參與廣州北二環、西二環高速公路勘察設計工作，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領域經驗。彼並曾於二〇〇五年四月至二〇〇七年四月期間任本公司董事。

錢尚寧先生，51歲，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錢先生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後又獲廣州中山大學法律專業本科畢業，並擁有華南理工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錢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一年期間在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高級管理人員。錢先生擁有逾30年公路工程施工管理經驗，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68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馮先生在金融、證券經紀、證券買賣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協會之會員。馮先生為利興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

劉漢銓先生，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66歲，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及國際公證人。現為劉漢銓律師行高級合夥人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劉先生現任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中糧置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永亨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2)、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3)及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出任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Chu & Lau Nominees Limited、Sun Hon Investment And Finance Limited、Wydoff Limited及Wytex Limited的董事。劉先生也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任中西區區議會主席，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任香港律師會會長，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七年任雙語法例諮詢委員會會員，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二〇〇四年任香港立法會議員(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為臨時立法會成員)。

張岱樞先生，52歲，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澳洲、香港、新加坡、英格蘭及威爾斯之合資格律師，獲倫敦大學頒授法律學士及碩士學位。彼為張岱樞律師事務所之高級合夥人。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優良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的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其業務守則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

本公司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守則條文，惟有關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及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條文除外，有關情況將於下文詳述。

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及本公司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

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責任

本公司整體業務由董事會負責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以本公司的利益為出發點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董事會專注處理可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方針及財務的事宜，其中包括所有政策事宜的批核及監督、整體策略及預算、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財務報表、派息政策、重大融資安排及重大投資、理財政策、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政及營運上的事宜。

所有董事均有權於適當時候取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或外部法律顧問(如適用)的意見及協助，藉此確保董事會的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以遵從。

在一般情況下，各董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均可於適當時候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組成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均衡的技能及經驗，亦能夠作出合適的獨立判斷。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張招興先生(董事長)、李新民先生、梁凝光先生及王恕慧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朱春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總經理何柏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有關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本年報的日期的董事名單，請參閱董事會報告第71頁。最新董事名單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成員概無與任何其他成員有關連。

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內關於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在整個年度內，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均符合上市規則下的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推動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領導作出寶貴貢獻。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已於過去三年輪席告退，均表示願意再度競選並獲重選連任。

股東可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提名一位董事候選人。有關提名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培訓

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後，每位董事可獲得全面的履新資料，涵蓋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擔任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其充分知悉本身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例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收到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修訂或更新資料簡報。此外，本公司一向鼓勵所有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參與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法及企業管治常規的持續專業發展，以不斷更新及進一步增進相關知識及技能。董事不時會獲提供書面培訓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專業技能。

年內，本公司曾為董事安排由國際知名律師及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專業團體度身設計的培訓課程，重點在於有關內幕消息的法定披露責任以及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根據本公司備存的記錄，董事曾接受以下方面的培訓：

董事	企業管治／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資料	
	閱覽資料	出席講座／簡報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	✓
梁由潘	✓	✓
李新民	✓	✓
梁凝光	✓	✓
王恕慧	✓	✓
錢尚寧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	✓
劉漢銓	✓	✓
張岱樞	✓	✓

董事會會議

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率

於二〇一三年，董事會舉行了12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董事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書面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4/4	8/8	✓
梁由潘	4/4	8/8	✓
李新民	4/4	8/8	✓
梁凝光	3/4	8/8	—
王恕慧	3/4	8/8	—
錢尚寧	4/4	8/8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4/4	8/8	✓
劉漢銓	4/4	8/8	—
張岱樞	1/4	8/8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岱樞先生和劉漢銓先生因抱恙或另有緊急公務，故／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常則及守則

定期的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均於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和委員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

會議文件及有關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至少於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彼等認為適合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應由董事會召開適當的董事會會議來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的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投保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力支持主席及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主席一職由張招興先生擔任，直至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而總經理一職由何柏青先生擔任。

主席領導及負責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已於適當的時候取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已就董事會會議上商討的事項獲充份知會。

總經理專責實施經董事會審批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的成立均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完整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b) 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c) 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等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會議出席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
劉漢銓	2/2
張岱樞	2/2

本公司並無任何涉及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重大不明確因素。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由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包括就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如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改善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及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會議出席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並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於回顧年度內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招興先生及梁由潘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本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張招興先生出任。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及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的接任計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會議出席記錄
<i>執行董事</i>	
張招興	1/1
梁由潘	1/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並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尚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已獲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自二〇〇四年起出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為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及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的公司秘書。余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大學頒發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通過英國律師最終考試。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律師公會認許。一九九七年加入本公司前，余先生為私人執業律師，專責公司法及商業法。余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於二〇一三年間，余先生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問責及核數

有關於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酬金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呈列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的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條規定的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須申報的責任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作出聲明。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核數有關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約為人民幣2,665,000元，及非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1,523,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建立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審閱系統是否有效。

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乃為協助有效及有效率的運作、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度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風險，以及保衛本集團資產免受虧損或欺詐。然而，任何內部監控系統均可合理但並非絕對確保其業務目標完全免受重大失誤、虧損、欺詐或不履行。

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經營乃透過職責分離(即收費員及監管員之間)、員工管理、預算管理、收費審計、財務會計系統控制、修理及保養項目管理等等而進行。除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向各主要業務經營實體指派的財務管理人員)會作出定期審核外，公司內審機構或各主要收費公路業務經營的審計小組均須負責調查及評估該業務經營實體的表現。在財務會計系統控制方面，本公司已採納相關程序，包括嚴格遵循審批程序、妥善保管存放固定資產、核實及管有齊全的會計記錄，以確保於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其屬有效，且於報告年度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偏離。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作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十分重要。本公司亦明白到企業資訊的透明度與及時披露的重要性，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的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提供了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應股東的問題。各重大事項的決議案會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

本公司持續提升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本公司會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讓他們得悉本公司的最新動態。投資者提出的問題會得到及時而詳盡的答覆。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公司網頁 www.yuexi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豐富資料及最新動向以及其他信息。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細則，在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本公司於存放日期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的股東，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所載規定及程序，要求本公司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有關的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明「公司秘書收」)。請求書可包含數份相同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的有關股東簽署。如董事在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妥善召開股東大會，則有關股東或佔該等全體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總表決權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向註冊辦事處存放供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的書面請求，以在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供考慮審議。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於二〇一三年間，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更改。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的業務。

業績及分派

年內之業績載於第 79 頁之合併利潤表內。

董事已宣佈，並建議就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以下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 0.10 港元，等值約人民幣 0.08 元	133,086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0.16 港元，等值約人民幣 0.13 元	211,466
	<u>344,552</u>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捐款

年內，本集團出於慈善目的，向慈善機構作出人民幣 1,000,000 元之慈善捐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 2,569,279,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2,305,116,000 元)。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期任職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招興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朱春秀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梁由潘先生

何柏青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李新民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梁凝光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王恕慧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董事簡介載於第 58 頁至第 59 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輪席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99條，梁由潘先生及張岱樞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均願競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2條，朱春秀先生及何柏青先生依章告退，惟彼等均願競選連任。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正待重選的董事。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

三位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均收取人民幣180,000元，作為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均無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多間全資附屬公司已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其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聯繫人)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越秀國金」)就租賃位於中國廣州之廣州國際金融中心多項物業而訂立物業租賃協議。越秀國金於二〇一二年十月八日不再為最終控股公司的間接聯營公司，故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在採用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後，越秀國金成為最終控股公司之間接聯繫人。根據上述租賃協議應付之租金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865,000元。年內，本集團根據物業租賃協議向越秀國金已付／應付約人民幣7,116,000元。以上交易亦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b)(iv)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於(a)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第三方所提供之條款；(c)按照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而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而訂立。

本公司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附載其發現和結論。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iii)就所披露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超出年度上限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b)(i)、(iii)及(v)披露之其他關聯方交易亦構成本集團於報告年度訂立或繼續進行之關連交易，並被分別視為根據上市規則之「受豁免交易」及「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交易」。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權益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梁凝光先生	個人	34,950	0.002
李新民先生	個人	200,000	0.012
錢尚寧先生	個人	250,000	0.015
劉漢銓先生	個人	195,720	0.012
何柏青先生	個人	52,000	0.003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梁由潘先生	個人	4,623,053	0.050
梁凝光先生	個人	390,000	0.004
馮家彬先生	個人	1,770,000	0.019
劉漢銓先生	個人	3,640,000	0.039

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〇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已行使	於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梁由潘先生	23/06/2004	0.607	4,622,222	4,622,222 ^(a)	—

附註：

(a) 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每股收市價為2.1港元。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擁有以下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中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附註	好倉股份	權益百分率概約
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	(a)	1,014,796,050	60.65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a)	1,014,796,050	60.65
威德集團有限公司	(a)	578,428,937	34.57
First Dynamic Limited	(a)	367,500,000	21.96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	(a)	367,500,000	21.96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b)	184,973,000	11.05

附註：

- (a) 越秀企業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全資實益擁有。越秀企業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本公司8,653股股份，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威德集團有限公司、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越秀財務有限公司、龍年實業有限公司及Greenwood Pacific Limited)被視為於餘下1,014,787,3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該等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

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日期可供本公司查閱之公眾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證券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總百分比，佔本集團本年度及往年之總銷售及採購額均少於30%，故並無就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作出披露。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惟願再度受聘。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朱春秀

香港，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9至155頁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753,084	1,485,211
經營成本	7	(581,625)	(501,995)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33	97,400	64,768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33	(97,400)	(64,76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6	15,381	102,1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202,970)	(195,292)
營運盈利		983,870	890,090
財務收入	9	100,668	59,806
財務費用	9	(337,430)	(330,64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9	14,404	7,1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192,133	179,883
除所得稅前盈利		953,645	806,245
所得稅開支	10	(260,654)	(248,517)
年度盈利		692,991	557,728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554,419	426,915
非控股權益		138,572	130,813
		692,991	557,72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2	0.3314	0.255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	13	344,552	271,999

第88至155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692,991	557,728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收益(除稅後)	(135)	47,548
於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時釋放之儲備(除稅後)	(91,158)	—
匯兌差額	123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01,821	605,276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463,249	474,463
非控股權益	138,572	130,813
	601,821	605,27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4	13,314,416	13,612,830
商譽	15	368,806	408,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48,148	597,519
投資物業	17	16,354	16,87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9	345,949	331,5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1,567,139	1,613,59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	812	99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22	127,508	135,579
		16,389,132	16,717,21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3	32,210	33,1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177,950	701,714
短期銀行存款	24	22,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604,676	1,057,124
		1,836,836	1,791,943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35(d)	—	201,543
		1,836,836	1,993,486
總資產			
		18,225,968	18,710,701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6	147,322	147,322
儲備	27		
其他		7,916,979	7,798,282
擬派末期股息		211,466	148,862
		8,275,767	8,094,466
非控股權益		2,002,559	1,989,896
總權益		10,278,326	10,084,36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5,096,381	5,812,0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1,524,700	1,529,145
		6,621,081	7,341,203
流動負債			
借款	28	705,504	615,42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0	148,461	244,19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0	225	23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0	42,000	31,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1	348,939	336,234
當期所得稅負債		81,432	57,546
		1,326,561	1,285,136
總負債		7,947,642	8,626,339
權益與負債總額		18,225,968	18,710,701
流動資產淨額		510,275	506,8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899,407	17,425,565

董事

朱春秀

第88至155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董事

何柏青

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29	1,0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a)	3,528,601	3,528,601
		3,529,330	3,529,62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b)	2,934,952	2,504,43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1,220	8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459,487	67,028
		3,395,659	2,572,271
總資產			
		6,924,989	6,101,891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6	147,322	147,322
儲備	27		
其他		4,733,556	4,531,997
擬派末期股息		211,466	148,862
		5,092,344	4,828,18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1,253,755	1,113,366
		1,253,755	1,113,366

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借款	28	514,702	75,70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b)	18,139	50,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46,049	34,114
		578,890	160,344
總負債		1,832,645	1,273,710
權益與負債總額		6,924,989	6,101,891
流動資產淨額		2,816,769	2,411,92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46,099	5,941,547

董事
朱春秀

董事
何柏青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2	1,352,873	947,302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210,783)	(199,884)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142,090	747,418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流量			
支付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15,654)	(64,768)
於二〇一一年收購附屬公司		—	(18,337)
於二〇一二年收購附屬公司		(54,399)	(946,555)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20	—	(52,736)
來自補償協議之所得款項		490,726	19,0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	9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0,819)	(77,607)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20	238,592	258,812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所得款項	35(d)	201,543	—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投資		—	(200)
於短期銀行存款之投資		(22,000)	—
應收補償款之利息收入		36,552	39,213
利息收入		13,175	20,981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817,717	(821,18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074,603	988,156
償還銀行借款		(1,617,669)	(411,370)
支付銀行融資費用		(11,987)	(7,826)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4,865	—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43,687)	(43,413)
償還短期貸款		—	(25,800)
合營企業之貸款		10,500	14,000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281,949)	(313,85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21,906)	(42,639)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4,472	8,096
已付利息		(330,181)	(333,464)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412,939)	(168,1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546,868	(241,88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84	5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604,676	1,057,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4,676	1,057,124

第88至155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7,947,144	1,989,896	10,084,362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554,419	138,572	692,991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減少(除稅後) 於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時 釋放之儲備(除稅後)	—	(135)	—	(135)
貨幣匯兌差額	—	123	—	123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91,170)	—	(91,170)
全面收益總額	—	463,249	138,572	601,821
與擁有人交易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4,472	4,472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281,948)	—	(281,948)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130,381)	(130,381)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281,948)	(125,909)	(407,857)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8,128,445	2,002,559	10,278,326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7,786,531	2,025,553	9,959,406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426,915	130,813	557,72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價值 增加(除稅後)	—	47,548	—	47,548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47,548	—	47,548
全面收益總額	—	474,463	130,813	605,276
與擁有人交易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8,096	8,096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5	—	5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313,855)	—	(313,855)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174,566)	(174,566)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13,850)	(166,470)	(480,320)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7,947,144	1,989,896	10,084,362

第88至155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從事投資以及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及橋樑。此外，本集團亦從事及投資位於廣西的梧州港一個碼頭項目的發展、營運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按照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號越秀大廈23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列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及改進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訂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一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合營安排：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的若干披露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於以下日期起或其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財務資產及負債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的債務變更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實體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二年的年度改進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三年的年度改進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評估準則及對準則修訂的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乃採用收購法為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應付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值或分佔的非控股權益比例確認任何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收購當日賬面值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為公允值，由此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收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允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值隨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部分以商譽列賬。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與先前所持權益計量的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其差額則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呈報金額已按需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ii)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被列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所取得的權益相關之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公允值差額乃於權益入賬。對於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目的是作為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表示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乃重新劃分為盈利或虧損。

(iii)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則於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須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iv) 合營企業

本集團已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就合營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視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該合營企業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被抵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v)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擁有介乎應佔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賬面值的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後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而其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應佔收購後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予以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減值的任何客觀證據。倘如此，本集團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利潤表內緊接「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交易及下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並僅於與聯營公司沒有關連的投資者的權益範圍之內。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會被撤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取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確認。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董事會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以項目重新計量的交易或估值日當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利潤表內確認。

有關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財務收入或費用」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計值的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證券之公允值變動乃以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而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財務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當中並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所列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積影響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和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外幣換算(續)

(iv) 出售境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出售、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聯營企業之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在權益內與該項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累計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為重新歸屬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有所下降,惟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e) 無形經營權

本集團已獲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授予二十年至三十年經營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經營權。根據有關當局的批文及有關法規,本集團須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橋樑及收購相關的設施及設備,亦須於批准經營期間負責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及管理、維修及檢修。於經營期間收取的公路費將撥歸於本集團。有關收費公路/橋樑資產均須於經營權屆滿時交還地方政府機關,而不會對本集團作任何補償。根據有關法規,該項經營權乃不可延續,而本集團亦無權終止。

本集團應用無形資產模式將收費公路及橋樑基建入賬,有關支出由收費公路及橋樑使用者支付,而特許權授予方(各級地方政府)並無就收回所涉建築成本數額提供任何合約擔保。各級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權利向收費公路/橋樑服務使用者就無形資產收費,並於資產負債表列作「無形經營權」。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資產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資產於使用年限內之預測總車流量,及於其認為適當時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出現重大變動時將作出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f)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時產生，指已轉撥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購買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值淨額的權益及被購買方非控股權益公允值的數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買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位或單位組指在實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低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計入項目收購的開支。

隨後成本均計入資產賬面值或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計量其成本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的利潤表內扣除。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提供作原擬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於其如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樓宇	二十五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三至十年
汽車	三至五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i))。

出售收益及虧損均以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室樓宇，持作長期租金收益，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持作經營租賃之土地符合餘下投資物業之定義時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就此而言，有關的經營租賃如同融資租賃般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按成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計值，相當於外部估值師於各申報日期釐訂之公開市值。公允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本集團無法取得相關資料，則採用替代估值法，如活躍程度稍弱之市場上之近期價格或按折讓現金流預測等。該等估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審核。公允值變動於利潤表內列作「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內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i) 投資於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如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須予攤銷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最小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時，可於各申報日期檢討是否可作減值回撥。

(j)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下列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設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而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資產乃計入流動資產內，惟自報告期末後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或預期結算者除外，其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於此類別或並無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項目。該類別資產乃列入非流動資產，惟投資項目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的十二個月內出售的投資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j) 財務資產(續)

以定期方式買賣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投資所產生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隨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於利潤表列作「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收益或虧損」。

以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會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當本集團確立收取可供出售權益工具股息的權利時，會在利潤表內將有關款項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k) 財務資產的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有否減值之客觀證據。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虧損事件」)，而該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能被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並導致減值的客觀證據，始會令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測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財務資產的減值(續)

(ii)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就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上文(i)所述標準。若股本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證明該等資產減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此等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去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扣除，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合併利潤表予以撥回。在後續期間，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客觀上與該項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

(l)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若預期可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作非流動資產。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n)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須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作非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利潤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須支付之費用在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而該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則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成本於借取款項乃為興建公路、橋樑及港口直至收費公路、橋樑及港口開始經濟運作時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利潤表內扣除。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稅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之外，稅項於利潤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開支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中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適當計提。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時始予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應納稅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且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之暫時差異撥回。僅於訂定協議給予本集團權力，本集團方可控制未確認之暫時差異撥回。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暫時差異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而動用暫時差異。

當可合法強制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個稅務機關就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值基準償還結餘的不同課稅實體而徵收的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被抵銷。

(r)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並不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項相若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是否需要流出資源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即使同一類別責任內之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扣率按照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需之開支現值計量，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之特定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租賃

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獎勵金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扣除。

(t)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根據該計劃向獨立實體作出固定供款。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或往期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任何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計劃的資產存放於本集團以外的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中。

(u) 收入確認

- (i) 路費收入於收訖時確認。
- (ii)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 (iv)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利潤表內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v) 由本集團提供建造與提升服務而產生的建造收入根據完工比例法確認。完工階段乃按截至結算日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合約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總額計量。

(v)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是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風險，目前認為毋須對沖任何該等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多數收入乃來自中國業務。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港元（「港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156,390,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42,818,000 元）、銀行借款約人民幣 1,257,642,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937,488,000 元）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 29,925,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118,935,000 元）及以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25,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25,000 元）及銀行借款約人民幣 510,815,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251,584,000 元）外，本集團在中國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監管的規章及法規所限。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升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 82,098,000 元（二〇一二年：增加／減少人民幣 63,258,000 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借款產生的外匯淨額所致。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結餘的外匯對沖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結餘、計息其他應收款項及借款。以浮動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由銀行結餘及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計息應收款項部分抵銷。以固定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控浮息借款與定息借款的比例從而將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以固定利率借出或免息，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以不同利率借出的長期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15,721,000 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 17,935,000 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不是公開交易，並將受到市場價格的影響。本集團密切注視價格波動及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財務資產信貸風險的最高承擔。由於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上市銀行，故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承受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過期款項進行定期審核及採取後續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

除因向湘潭市人民政府(附註22)交回收費站所得補償而應收中國政府機關的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人民幣143,1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51,8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因客戶引起的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

此外，本公司透過監控財務及營運之政策決定及定期檢討財務狀況，從而監察其向附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之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資本集中性質，本集團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額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的財務負債。於該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各自的利息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1,014,552	1,111,286	2,869,594	2,292,294	7,287,726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 權益款項	42,255	106,206	—	—	—	148,46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25	—	—	—	—	225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2,000	—	—	—	—	42,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	348,939	—	—	—	348,939
	84,480	1,469,697	1,111,286	2,869,594	2,292,294	7,827,351
於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990,790	1,347,841	3,040,825	2,908,609	8,288,06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 權益款項	137,986	106,206	—	—	—	244,19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39	—	—	—	—	23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1,500	—	—	—	—	31,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	336,234	—	—	—	336,234
	169,725	1,433,230	1,347,841	3,040,825	2,908,609	8,900,23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公司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610,729	376,843	1,009,995	1,997,56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139	—	—	—	18,1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6,049	—	—	46,049
	18,139	656,778	376,843	1,009,995	2,061,755
於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75,706	535,092	578,274	1,189,07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0,524	—	—	—	50,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4,114	—	—	34,114
	50,524	109,820	535,092	578,274	1,273,7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之計算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5,801,885	6,427,483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42,254	43,07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2,000	31,500
總債務	5,886,139	6,502,05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4,676)	(1,057,124)
債務淨額	4,281,463	5,444,92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275,767	8,094,466
總資本	12,557,230	13,539,395
資本負債比率	34.1%	40.2%

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一切外界所定的資本要求。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為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資料(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812	812
總額	—	—	812	812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992	992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附註35(d))	—	—	201,543	201,543
總額	—	—	202,535	202,535

沒有在活躍市場上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乃運用估值技術釐定。就沒有活躍市場之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經參考最新近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公允值。估值技術於年內並無改變。

於兩年間，公允值等級分類的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中概無重大轉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 待售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992	201,543	202,535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附註35(d))	—	(201,543)	(201,543)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	(180)	—	(180)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	—	812
年內計入合併利潤表「其他收入及 其他收益，淨額」的收益總額	—	(121,543)	(121,543)

下表呈列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 待售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138,939	—	3,481	142,420
增添	200	—	—	200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63,396	—	—	63,396
將資產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 有待售的資產(附註35(d))	(201,543)	201,543	—	—
於合併利潤表確認之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虧損	—	—	(3,481)	(3,481)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2	201,543	—	202,53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非流動借款之公允值乃按適用利率折讓預測，詳情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127,508	135,579	122,873	131,010
非流動借款	5,096,381	5,812,058	4,834,106	5,572,418

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一年內到期借款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等同。下文討論具有顯著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a) 無形經營權攤銷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一特定期間佔資產整段可使用年期之預測總交通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本集團在有關資產之整段可使用年期內定期審閱預測總交通量，及倘其認為適當，將會索取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預測每年交通增長率目前約介乎3.8%至40.4%。本集團若干收費公路及橋樑之交通量已經飽和；而由於地區經濟快速增長及作為新主題樂園高架橋，故湖南收費公路之交通增長率預計將會相當高。

(b) 當期所得稅、營業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及營業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及營業稅之計提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之所得稅、營業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可獲得未來應課稅盈利用以對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管理層根據具有稅項虧損之個別法律實體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未來交通量及特別情況行使其判斷以釐定未來的應課稅盈利。倘預期結果與原先之估計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之確認構成影響。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減值

倘若減值跡象出現，本集團會每年就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測試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主要按使用價值法釐定。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亦須對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作出評估，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基於減值評估，二〇一三年確認與天津津保高速公路有關的減值開支為人民幣 131,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39,400,000 元及人民幣 91,600,000 元分別來自商譽及無形經營權。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情況下，倘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收入增長率較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管理層估計低／高 0.25%，則本集團會確認無形經營權減值開支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 20,000,000 元。倘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除稅前折讓率較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管理層估計高／低 0.25%，則本集團會確認無形經營權減值開支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 16,000,000 元。

(d) 一間聯營公司所擁有之無形經營權之減值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司」)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佔 23.63% 權益)，其業務為經營清連高速公路及清連二級公路。廣東省交通運輸廳(「交通廳」)於二〇一三年六月發出通告，要求廣東省部份公路項目，包括清連二級公路，自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起取消收費。

有見及此，本集團之管理層已聯同清連公司的控股公司之管理層，與交通廳及有關政府部門就是次取消收費之合法性及可能賠償取消收費之損失展開商討。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根據與交通廳的初步商討，清連公司於年結日已就與清連二級路有關的無形經營權作出足額減值撥備人民幣 272,000,000 元。

(e)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有關判斷及假設詳情披露於附註 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及管理於中國的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

董事會已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於主要的申報分部－中國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的表現。董事會以本年度除所得稅後盈利為計量基準，評定此項主要申報分部的表現。其他營運主要包括碼頭營運、投資及其他方面。分部間未進行任何銷售。該等營運概無構成獨立分部。

業務分部	碼頭及所有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1,753,084	—	1,753,084
營運盈利	863,999	119,871	983,870
財務收入	100,668	—	100,668
財務費用	(337,430)	—	(337,43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4,404	—	14,4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2,133	—	192,133
除所得稅前盈利	833,774	119,871	953,645
所得稅開支	(242,498)	(18,156)	(260,654)
年度盈利	591,276	101,715	692,991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1,485,211	—	1,485,211
營運盈利	885,915	4,175	890,090
財務收入	59,806	—	59,806
財務費用	(330,643)	—	(330,64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7,109	—	7,1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9,883	—	179,883
除所得稅前盈利	802,070	4,175	806,245
所得稅(開支)/ 抵免	(249,138)	621	(248,517)
年度盈利	552,932	4,796	557,728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資產及負債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17,644,834	581,134	18,225,968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345,949	—	345,9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67,139	—	1,567,139
分部負債總額	(7,532,087)	(415,555)	(7,947,642)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42,000)	—	(42,000)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17,972,044	738,657	18,710,701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331,545	—	331,5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13,598	—	1,613,598
分部負債總額	(8,225,966)	(400,373)	(8,626,339)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31,500)	—	(31,500)

本集團駐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產自中國。此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不作地理資料呈列。

分部基準或計量分部損益的基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附註17)	—	5,28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	(3,481)
匯兌收益—淨額	949	6,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利	(290)	47
計提營業稅撥回(附註a)	—	72,230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收益(附註35(d))	121,543	—
減值虧損撥備		
— 商譽	(39,470)	—
— 無形經營權	(91,604)	—
其他	24,253	21,563
	15,381	102,166

附註：

(a) 該金額為二〇一二年撥回廣州市政府收回四條一級公路的有關補償所計提的營業稅開支。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	59,477	51,098
無形經營權攤銷(附註14)	304,210	256,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6)	19,132	22,613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70,155	51,036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52,370	49,69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41,291	134,096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14,406	13,350
— 社會保障成本	14,901	14,041
— 員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38,512	34,31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665	2,110
— 非審計服務	1,523	107
租金開支	9,577	10,5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7,088	6,202
交通及運輸開支	9,089	9,561
其他	40,199	42,229
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784,595	697,287

附註：

- (a) 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若干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就計劃作出之供款乃分別按僱員基本薪酬之15%及5%計算。

本集團亦為其他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之強積金計劃供款為僱員有關收入(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5%，最多為每名僱員每月1,25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99元)。倘僱員之有關收入高於每月6,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192元)及自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高於每月7,1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671元)，則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即悉數及即時作為應計權益歸屬予僱員。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有關省或市人民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每月向退休計劃作出最多達僱員月薪的20%或上年度所在地區月均工資的3倍，以較低數為供款標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每名董及行政總裁事之酬金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 發放之花紅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	619	1,856	2,475
李新民	—	619	1,856	2,475
錢尚寧	—	578	1,732	2,310
梁凝光	—	493	1,478	1,971
梁由潘	—	619	1,856	2,475
王恕慧	—	493	1,478	1,971
	—	3,421	10,256	13,6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180
劉漢銓	180	—	—	180
張岱樞	180	—	—	180
	540	—	—	540
行政總裁				
何柏青	—	617	722	1,339
	540	4,038	10,978	15,556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a)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酌情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發放之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	628	1,255	1,883
李新民	—	628	1,255	1,883
錢尚寧	—	586	1,171	1,757
梁凝光	—	500	1,000	1,500
梁由潘	—	628	1,255	1,883
王恕慧	—	500	1,000	1,500
	—	3,470	6,936	10,4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180
劉漢銓	180	—	—	180
張岱樞	180	—	—	180
	540	—	—	540
	540	3,470	6,936	10,946

附註：

於截至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酬金。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 (b) 截至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為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175	10,538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8,217	8,701
應收補償之利息收入	36,552	39,213
銀行借款之匯兌收益	42,724	1,354
財務收入	100,668	59,806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48,357)	(342,128)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7,767)	(16,484)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免息貸款之公允值調整	6,622	7,225
— 銀行融資費用	(6,534)	(1,702)
— 其他貸款	(1,121)	(1,813)
	(357,157)	(354,902)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19,727	24,259
財務費用	(337,430)	(330,643)

本年度用作釐定合資格予以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比率為6.88%(二〇一二年：6.72%)。

10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二〇一二年：無)。
- (b)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獲得之盈利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主要所得稅率為25%(二〇一二年：25%)。

此外，自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後，於賺取之外資企業盈利中進行之股息分派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按5%或10%(二〇一二年：5%或10%)之稅率對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計提預扣所得稅。

- (c) 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32,537	214,279
—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2,132	4,055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25,985	30,183
	260,654	248,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盈利減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之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列示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953,645	806,245
減：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92,133)	(179,883)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14,404)	(7,109)
	747,108	619,253
按25%(二〇一二年：25%)之稅率計算	186,778	154,813
無須繳稅之收入	(20,541)	(6,101)
不可扣稅之開支	42,092	35,029
一間享有稅務優惠之附屬公司之盈利(附註(a))	(14,937)	—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	(3,457)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附註(b))	32,650	45,62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5,345)	(9,548)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2,132	4,055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預扣稅	37,825	28,106
所得稅開支	260,654	248,517

附註：

- (a)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二〇一二年至二〇一七年六年期間享有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可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納稅。
-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實現之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未動用虧損約人民幣599,731,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609,934,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49,933,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52,484,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〇一四年至二〇一八年到期。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46,111,000元(二〇一二年：盈利人民幣604,736,000元)。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554,419	426,915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3314	0.2552

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息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08元 (二〇一二年：每股0.09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07元)	133,086	123,137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3元(二〇一二年： 每股0.11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09元)	211,466	148,862
	344,552	271,999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612,830
添置	97,400
攤銷	(304,210)
減值虧損撥備	(91,604)
期末賬面淨值	<u>13,314,416</u>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04,162
累計攤銷	(1,489,746)
賬面淨值	<u>13,314,416</u>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904,4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900,001
添置	64,768
出售	(144)
攤銷	(256,291)
期末賬面淨值	<u>13,612,830</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06,415
累計攤銷	(1,193,585)
賬面淨值	<u>13,612,830</u>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232,314,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3,504,007,000元)之收費公路經營權已質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15 商譽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08,276	308,095
收購附屬公司	—	100,181
減值虧損撥備(附註4(c))	(39,47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68,806	408,276

商譽主要因確認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所產生公允值收益之遞延稅負債而產生。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六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公路、天津津保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公路及河南尉許高速公路。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相關計算所使用之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依據。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0%至5.2%之估計增長率推算。

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包括估計交通量之增長、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營運之車輛類型及預期國內生產總值之增長率。高速公路或公路之收費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

管理層根據以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來釐定上述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已考慮內部和外部因素，在適當時將參考有關交通流量增長之獨立專業交通研究資料。所採用之貼現率範圍由10%至12.5%。所用貼現率乃除稅前之貼現率，並反映收費公路行業之特定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傢俬、					總額
	租賃土地	樓宇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23	23,647	124,391	17,391	431,567	597,519
匯兌差額	(56)	(711)	—	—	—	(767)
添置	—	344	28,584	281	41,610	70,819
出售	—	—	(187)	(104)	—	(291)
折舊	(14)	(591)	(14,437)	(4,090)	—	(19,132)
期末賬面淨值	453	22,689	138,351	13,478	473,177	648,148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23	36,858	199,682	24,479	473,177	734,719
累計折舊	(70)	(14,169)	(61,331)	(11,001)	—	(86,571)
賬面淨值	453	22,689	138,351	13,478	473,177	648,148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39	24,293	130,018	13,775	368,808	537,433
添置	—	—	8,570	6,279	62,759	77,60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4,594	1,236	—	5,830
出售	—	—	(603)	(136)	—	(739)
折舊	(16)	(646)	(18,188)	(3,763)	—	(22,613)
期末賬面淨值	523	23,647	124,391	17,391	431,567	597,519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0	38,241	173,151	25,720	431,567	669,249
累計折舊	(47)	(14,594)	(48,760)	(8,329)	—	(71,730)
賬面淨值	523	23,647	124,391	17,391	431,567	597,519

附註：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零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292,48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以取得銀行借款約人民幣零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88,890,000元)。

本集團於分類作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乃在香港持有，租賃期介乎10至50年。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54	465	1,019
添置	30	—	30
折舊	(121)	(199)	(320)
期末賬面淨值	463	266	729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30	598	1,928
累計折舊	(867)	(332)	(1,199)
賬面淨值	463	266	729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79	1,485	2,164
添置	6	598	604
出售	(10)	(1,404)	(1,414)
折舊	(121)	(214)	(335)
期末賬面淨值	554	465	1,019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31	598	1,929
累計折舊	(777)	(133)	(910)
賬面淨值	554	465	1,0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876	11,593
匯兌差額	(522)	—
公允值收益	—	5,2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54	16,876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按本集團委聘之獨立專業測量師行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釐定之該等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為基準重估。各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估值師單獨釐定。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一般是使用銷售比較法與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而得出。相近可比較物業的銷售價格會因應如物業大小的關鍵屬性差異而調整。該估值法輸入之最重要可觀察資料是每平方呎之價格。估值技術於本年度並無改變。

就投資物業在損益確認之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非重大。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在香港按10至50年之租賃持有。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528,601	3,528,601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6。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c) 重大非控股權益

年內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2,002,559,000元，其中人民幣1,287,770,000元及人民幣325,614,000元分別為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餘下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並不重大。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

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概述資產負債表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143,319	480,246	41,485	59,872
負債	(90,097)	(165,590)	(32,357)	(50,894)
流動淨資產總額	53,222	314,656	9,128	8,978
非流動				
資產	2,113,818	2,174,980	434,104	445,026
負債	(356,722)	(512,116)	(180,619)	(200,267)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1,757,096	1,662,864	253,485	244,759
淨資產	1,810,318	1,977,520	262,613	253,7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c)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利潤表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55,836	672,227	108,073	120,165
除所得稅前盈利	541,639	463,501	42,222	64,579
所得稅開支	(135,535)	(115,684)	(14,573)	(16,382)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06,104	347,817	27,649	48,197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 全面收益總額	162,441	139,127	16,589	4,820
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26,989	170,555	3,392	4,012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c)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現金流量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637,869	564,649	76,815	86,373
已付所得稅	(112,966)	(123,746)	(10,071)	(15,96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24,903	440,903	66,744	70,407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131,956	(8,659)	(3,867)	(2,784)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84,179)	(234,994)	(84,241)	(29,0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增加淨額	(127,320)	197,250	(21,364)	38,62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922	183,672	51,536	12,9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253,602	380,922	30,172	51,536

上述資料乃於公司間對銷前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應佔淨資產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31,545	324,436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19,205	13,191
— 所得稅開支	(4,801)	(6,082)
	14,404	7,1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949	331,545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1,043	261,086
折舊及攤銷	(75,203)	(52,143)
財務收入	206	223
財務成本	(93,277)	(106,666)
其他開支－淨額	(77,897)	(64,812)
除所得稅前盈利	54,872	37,688
所得稅開支	(13,717)	(17,377)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1,155	20,311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51	36,563
其他流動資產	154,689	122,271
流動資產總額	212,340	158,834
財務負債	(342,751)	(440,931)
其他流動負債	(81,600)	(67,843)
流動負債總額	(424,351)	(508,774)
非流動		
資產	2,387,297	2,479,211
財務負債	(1,182,000)	(1,182,000)
其他負債	(4,86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86,860)	(1,182,000)
淨資產	988,426	947,271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947,271	926,960
本期盈利	41,155	20,311
期末淨資產	988,426	947,271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345,949	331,54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	345,949	331,545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載於附註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應佔淨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1,613,598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276,223
— 所得稅	(84,090)
	192,133
股息	(238,592)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7,139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1,639,791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242,454
— 所得稅	(62,571)
	179,883
股息	(258,812)
注資(附註(a))	52,736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3,598

附註：

(a) 於二〇一二年，注入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之按比例注資約為人民幣52,736,000元。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於各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12,813	1,044,751	710,963	537,170	627,646	604,215	245,038	218,824
盈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740,125	606,543	(191,931)	(103,419)	269,364	246,985	118,358	108,068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608,557)	(388,359)	—	—	(314,465)	(234,433)	(207,343)	(182,234)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840,411	2,021,676	8,054,584	8,611,003	1,010,494	1,142,678	428,788	465,244
流動資產	563,359	217,761	166,551	91,600	280,033	229,498	35,158	84,073
	2,403,770	2,239,437	8,221,135	8,702,603	1,290,527	1,372,176	463,946	549,3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503,464)	(486,308)	(5,466,119)	(5,622,810)	(339,181)	(340,591)	(65,972)	(61,285)
流動負債	(104,071)	(88,462)	(451,390)	(584,236)	(84,782)	(119,920)	(19,755)	(20,828)
	(607,535)	(574,770)	(5,917,509)	(6,207,046)	(423,963)	(460,511)	(85,727)	(82,113)
淨資產	1,796,235	1,664,667	2,303,626	2,495,557	866,564	911,665	378,219	467,2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總額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664,667	1,446,483	2,495,557	2,376,512	911,665	899,113	467,204	541,370	5,539,093	5,263,478
本期盈利/(虧損)	740,125	606,543	(191,931)	(103,419)	269,364	246,985	118,358	108,068	935,916	858,177
股息	(608,557)	(388,359)	—	—	(314,465)	(234,433)	(207,343)	(182,234)	(1,130,365)	(805,026)
注資	—	—	—	222,464	—	—	—	—	—	222,464
期末淨資產	1,796,235	1,664,667	2,303,626	2,495,557	866,564	911,665	378,219	467,204	5,344,644	5,539,093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498,994	462,445	544,347	589,700	210,575	221,535	113,466	140,161	1,367,382	1,413,841
商譽	93,684	93,684	—	—	—	—	106,073	106,073	199,757	199,757
於聯營公司之 投資之賬面值	592,678	556,129	544,347	589,700	210,575	221,535	219,539	246,234	1,567,139	1,613,598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6。

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92	138,939
添置	—	20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180)	63,396
轉撥至持有出售資產	—	(201,5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	992

結餘指按公允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乃經參考最新近經審核財務報表。

2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非流動應收款項指與二〇〇九年完成出售本集團的湘江二橋之收費經營權有關的應收代價餘款現值(按折現率5.32%折現)之非即期部分。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代價餘款總額為人民幣143,1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51,800,000元)，將會於經營期限於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完結前分17期每半年支付。按照償還時間表，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二年：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將收取約人民幣127,5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35,600,000元)。

應收代價餘款的公允值乃按適用目前利率折讓預測，約為人民幣147,2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54,9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32,210	33,1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7,950	701,714
	210,160	734,819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20	808

附註：

- (a)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均不足30天(二〇一二年：30天)。

本集團之收入一般以現金支付及其通常不會有任何應收款項結餘。因此，本集團並無授予其客戶任何信貸期。

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均無過期或減值，且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均已履行。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作抵押之抵押品。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24 短期銀行存款

本集團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但一年以下的銀行存款	22,000	—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實際年利率介乎3.25%至3.30%。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88,671	673,716	176,914	9,92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的定期銀行存款	416,005	383,408	282,573	57,108
	1,604,676	1,057,124	459,487	67,028
最高信貸風險	1,601,937	1,056,665	457,594	66,958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56,390	42,818	119,865	15,867
美元	25	25	10	9
人民幣	1,448,261	1,014,281	339,612	51,152
	1,604,676	1,057,124	459,487	67,028

26 股本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0.08805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	176,100	2,000,000,000	176,1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0.08805元之普通股	1,673,162,295	147,322	1,673,162,295	147,3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a))	匯兌波動 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b))	投資 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c))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d))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483	59,737	91,158	2,903,772	558,250	(34,715)	7,947,144
年度盈利	-	-	-	-	-	554,419	-	-	554,4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之公允值之減少	-	-	-	-	(180)	-	-	-	(18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 減少之遞延稅項	-	-	-	-	45	-	-	-	45
於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時 釋放之儲備	-	-	-	-	(121,543)	-	-	-	(121,543)
於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時 減少之儲備所產生遞延稅項	-	-	-	-	30,385	-	-	-	30,385
貨幣匯兌差額	-	-	123	-	-	-	-	-	123
轉撥	-	-	-	524	-	(524)	-	-	-
股息									
—二〇一二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	-	-	(148,862)	-	-	(148,862)
—二〇一三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33,086)	-	-	(133,086)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606	60,261	(135)	3,175,719	558,250	(34,715)	8,128,445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964,253			
二〇一三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211,466			
						3,175,719			

27 儲備(續)

本集團(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1	491,483	59,616	43,610	2,790,833	558,250	(34,715)	7,786,531
年度盈利	—	—	—	—	—	426,915	—	—	426,91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之增加	—	—	—	—	63,396	—	—	—	63,39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 增加之遞延稅項	—	—	—	—	(15,848)	—	—	—	(15,848)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5	—	—	—	—	—	—	5
轉發 股息	—	—	—	121	—	(121)	—	—	—
—二〇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190,718)	—	—	(190,718)
—二〇一二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23,137)	—	—	(123,137)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483	59,737	91,158	2,903,772	558,250	(34,715)	7,947,144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754,910			
二〇一二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148,862			
						<u>2,903,772</u>			

- (a) 資本儲備指於一九九六年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橋豐有限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法定儲備指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劃撥之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如中國法規所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須按各自之董事會釐定之比率投放一部分之除稅後盈利(經抵銷前年度虧損)於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會計準則，經董事會批准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補償虧損及增加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可用作增加資本。
- (c) 本集團之保留盈利包括一間合營企業應佔之累計虧損人民幣1,595,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5,999,000元)及聯營公司應佔之保留盈利人民幣395,695,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442,153,000元)。
- (d) 資產重估儲備指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額外股權成為附屬公司前，重估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當時作為聯營公司所持有該公司40%股權所得之公允值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儲備(續)

本公司

	繳入盈餘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743,552	4,680,859
年度盈利	—	—	546,111	546,111
股息：				
二〇一二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148,862)	(148,862)
二〇一三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33,086)	(133,086)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1,007,715	4,945,022
相當於：				
保留盈利			796,249	
二〇一三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211,466	
			1,007,715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452,671	4,389,978
年度盈利	—	—	604,736	604,736
股息：				
二〇一一年末期股息	—	—	(190,718)	(190,718)
二〇一二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23,137)	(123,137)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743,552	4,680,859
相當於：				
保留盈利			594,690	
二〇一二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148,862	
			743,552	

附註：

- (a) 繳入盈餘為本公司就交換橋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而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收購之有關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淨資產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28 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	5,660,479	6,252,414	1,768,457	1,189,072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24,526	158,189	—	—
其他貸款	16,880	16,880	—	—
借款總額	5,801,885	6,427,483	1,768,457	1,189,072
減：顯示於流動負債下，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705,504)	(615,425)	(514,702)	(75,706)
非流動借款總額	5,096,381	5,812,058	1,253,755	1,113,366

(a)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按如下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705,504	615,425	514,702	75,706
1至2年	840,546	1,008,417	308,764	535,092
2至5年	2,341,794	2,199,227	944,991	578,274
5年後	1,914,041	2,604,414	—	—
	5,801,885	6,427,483	1,768,457	1,189,072

(b) 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抵押(附註14)。所有銀行借款均按每年2.86%至6.88%計息(二〇一二年：2.9%至7.05%)。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該等借款實際利率為5.43%(二〇一二年：6.01%)。

(c)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除人民幣110,374,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20,422,000元)之貸款免息外，其餘乃無抵押貸款及按每年6.60%至7.04%計息。免息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其公允值乃按現金流量以每年6.00%(二〇一二年：6.00%)折現計算。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人民幣14,152,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37,767,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借款(續)

- (d) 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惟以美元計值之人民幣510,815,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251,584,000元)及以港元計值之人民幣1,257,642,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937,488,000元)銀行借款除外。

於結算日，本集團借款面對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之風險為一年以內(二〇一二年：一年內)。

- (e) 其他貸款乃來自一名第三方之無抵押短期借款人民幣16,9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6,900,000元)，按年利率6.55%(二〇一二年：6.55%)計息。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適用所得稅率作全數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18,218)
	—	(18,218)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510,012	1,500,142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4,688	47,221
	1,524,700	1,547,36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524,700	1,529,145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整體變動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29,145	1,173,720
收購附屬公司	—	309,394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附註10)	25,985	30,183
(扣自)／計入儲備(附註27)	(30,430)	15,8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4,700	1,529,145

29 遞延所得稅(續)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在相同稅務權區內抵銷有關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來自收購附屬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 未分派盈利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公司於收費 公路權益 而產生之 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加速攤銷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50,470	1,244,875	221,633	30,385	1,547,363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37,825	(51,767)	51,611	—	37,669
於儲備抵免	—	—	—	(30,430)	(30,430)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	(29,902)	—	—	—	(29,902)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393	1,193,108	273,244	(45)	1,524,700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57,042	948,370	175,475	14,537	1,195,424
收購附屬公司	—	321,318	—	—	321,318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28,106	(24,813)	46,158	—	49,451
於儲備扣除	—	—	—	15,848	15,848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	(34,678)	—	—	—	(34,678)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470	1,244,875	221,633	30,385	1,547,363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218)	(21,704)
收購附屬公司	—	(11,924)
於合併利潤表抵免	18,218	15,4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2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控股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結餘

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在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結餘之中，有一筆人民幣106,0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06,000,000元)是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非控股權益代價款。

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98,471	65,3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0,468	270,896
	348,939	336,234

本公司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049	34,114

應付賬款主要指應付承建商之建造成本。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0,606	6,615
31至90天	14,453	604
超過90天	63,412	58,119
	98,471	65,338

除了約人民幣71,400,000元(二〇一二年：人民幣118,900,000元)是以港元計值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3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營運盈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之對賬表：

	附註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盈利		983,870	890,090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	14	304,210	256,29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	19,132	22,613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17	—	(5,283)
減值虧損撥備	6	131,074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	3,481
匯兌收益—淨額		(949)	(6,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利)		290	(47)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收益		(121,543)	—
計提營業稅撥回		—	(72,23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盈利		1,316,084	1,088,391
營運資金之變動：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9,058	(721)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083)	(91,781)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增加／(減少)		828	(48,598)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4)	11
經營產生之現金		1,352,873	947,302

33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

年內確認有關服務特許權之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97,400	64,768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97,400)	(64,7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承諾

(a)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合共最低租賃付款／收款如下：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於一年內	8,071	7,253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676	7,002
	8,747	14,255
租賃收款		
於一年內	460	101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31	—
	591	101

本公司於二〇一三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租賃承諾。

(b) 資本承諾

本集團

	於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批准但未訂約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碼頭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17 1,694	92,206 6,349
	35,711	98,555
經訂約但未計提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碼頭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340 49	137,944 692
	68,389	138,636

3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視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其最終控股公司及廣州市政府為其最終控制方。

關聯方指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之人士。倘各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亦視為有關連。下文所載列表概述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本集團與彼等於年內曾進行重大交易)之名稱及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

重要關聯方	與本公司關係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頌輝投資有限公司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仲量聯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合營企業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i) 付予越秀地產之行政服務費	1,043	1,058
(ii) 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利息開支	159	2,377
(iii) 付予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租金開支	527	532
(iv) 付予一間關聯公司之租金開支	7,116	5,487
(v) 付予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樓宇管理費	1,031	864
	9,876	10,3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層之報酬

	二〇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15,556	10,946

(d)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為廣州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權，據此本集團與本集團之同系附屬公司廣州越秀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出售其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1,500,000元。該項交易已於二〇一三年完成，而除稅前收益為人民幣121,500,000元。

36 集團結構

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股份／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亞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卓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通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運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太龍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建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速榮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36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州市南新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41,463,000 元	—	8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深圳之廣深公路 (附註 a)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900,000,000 元	—	60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公路
廣州穗橋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廣州市太龍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16,667,000 元	—	9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從化之廣從公路第二段 以及連接從化與龍潭 之 355 省道(附註 a)
廣州市維安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75,750,000 元	—	8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汕頭之廣汕公路 (附註 a)
廣州市新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43,333,000 元	—	9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花都之廣花公路 (附註 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州越鵬信息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60,000,000 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925,00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廣西蒼郁 高速公路
河南瑞貝卡實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60,754,50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尉許 高速公路
湖南越通路橋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1,000,000 元	—	75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 湘江二橋(附註22)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929,328,460 元	—	90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長株 高速公路
易騰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太和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錦創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Kinleader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橋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 股每股面值 1.00 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安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36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先鋒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盈多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陝西省之 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
駿佳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金秀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超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超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南新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豐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之投資 控股
德思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維安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冠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新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聯威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永財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燕通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83.3	於湖南越通路橋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5,200,000元	—	60 (附註b)	發展及管理天津津保 高速公路
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1,000,000元	—	51	發展及管理廣西梧州碼頭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經營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495,089,000元	—	90	開發及管理湖北漢孝 高速公路
廣州越通公路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36 集團結構(續)

合營企業	註冊成立／成立及 經營地點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擁有			主要業務
			權益／ 擁有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35	33	35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 廣州西二環 高速公路

聯營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73,900,000元	—	27.78 (附註c)	開發及管理於虎門之 虎門大橋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105,959,997元	—	23.63	開發及管理清連高速公路 及連接清遠與連州 之107國道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75,000,000元	—	30	開發及管理於汕頭之 汕頭海灣大橋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24.3	開發及管理廣州市 北環高速公路

附註：

- (a) 已於二〇一〇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
- (b) 截至二〇一二年為止之利潤分配比率為90%，由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及由二〇一六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40%及60%。
- (c) 截至二〇〇九年及由二〇一〇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27.78%及18.446%。

37 比較數字

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對淨盈利，淨資產或淨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董事長)

梁由潘先生

何柏青先生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曾金訂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律顧問

銘德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60號

越秀大廈

23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上市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052

路透社-1052.HK

彭博資訊-1052 HK

投資者關係

如欲進一步查詢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的資料，請聯絡：

李若琳女士

電話：(852) 2865 2205

傳真：(852) 2865 2126

電郵：contact@gzitransport.com.hk

公司資料查閱網址

<http://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yuexiutransport>

<http://www.hkexnews.hk>